

# Canon

## 數碼相機

# EOS 70D

## EOS 70D (W)


## EOS 70D (N)



\* 本說明書中介紹的 EOS 70D (N) 沒有 Wi-Fi 功能。

### 基本使用說明書

該基本說明書只介紹最基本的操作。

有關其他功能及更多詳細資訊，請參閱光碟中的相機使用說明書  pdf 檔案。

使用本產品之前，請務必先仔細閱讀本使用說明書。

請務必妥善保管好本書，以便日後能隨時查閱。

請在充分理解內容的基礎上，正確使用。

## 介紹

EOS 70D (W/N)是一部高性能的數碼單鏡反光相機，配備有約2,020萬有效像素的精密CMOS影像感應器、DIGIC 5+數碼影像處理器、高精度高速19點自動對焦(全十字型對焦)、約7.0張/秒連續拍攝、即時顯示拍攝、全高清(Full HD)短片拍攝及Wi-Fi功能\*。

本相機在任何拍攝環境中均可隨時作出迅速反應，功能可滿足高水平拍攝，並可使用各種系統配件擴展拍攝功能。

\* EOS 70D (N)沒有Wi-Fi功能。

### 要進一步熟悉本相機，請在使用本相機時參閱本手冊

使用數碼相機，您可立即檢視拍攝的影像。閱讀本說明書時，請試拍幾張並熟悉相片拍攝的步驟，以便更清楚了解本相機。

為避免拍攝劣質影像及意外，請先閱讀「安全警告」(第159至161頁)及「操作注意事項」(第14、15頁)。

### 拍攝前，請先測試相機及閱讀責任聲明

拍攝後，請播放影像並檢查影像是否正確記錄。如相機或記憶卡出現問題，以致影像無法記錄或下載至電腦，所引致的任何損失或不便，佳能公司並不承擔責任。

### 關於版權

除個人欣賞外，貴國的版權法律可能禁止您將記憶卡中所記錄的影像、受版權保護的音樂及配有音樂的影像作其他用途。另請注意，即使影像只供個人欣賞，某些公開演出、展覽等仍可能禁止拍照。

## 兼容的記憶卡

無論記憶卡容量如何，相機可使用以下記憶卡：

- SD記憶卡
  - SDHC記憶卡\*
  - SDXC記憶卡\*
- \* 支援UHS-I記憶卡。

### 可以記錄短片的記憶卡

拍攝短片時，請使用表中所示的讀取/寫入速度較快的大容量記憶卡。

壓縮方法(第137頁)	記憶卡
IPB	6 MB/秒或更快
ALL-I (只限I)	20 MB/秒或更快

- 如您使用寫入速度低的記憶卡拍攝短片，短片可能無法正確記錄。如您播放讀取速度低的記憶卡上的短片，短片可能無法正確播放。
- 如要在拍攝短片時拍攝靜止影像，則需要速度更快的記憶卡。
- 如要查看記憶卡的讀寫速度，請參閱記憶卡製造商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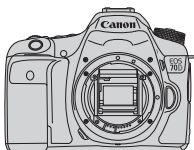


在本說明書中，「記憶卡」代表SD記憶卡、SDHC記憶卡及SDXC記憶卡。

\* 本相機沒有附送用以記錄影像/短片的記憶卡。請另行購買。

## 設備清單

使用前，請檢查您的相機包裝內是否包括以下設備。如有漏失，請與您的經銷商聯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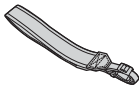
**相機**  
(附機身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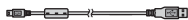
**電池**  
LP-E6  
(附保護蓋)



**電池充電器**  
LC-E6E\*



**相機帶**  
EW-EOS70D



**介面連接線**

\* LC-E6E 隨附電源線。

- 隨附的使用說明書及光碟在下頁列明。
- 如您購買鏡頭套裝，請確保鏡頭包括在套裝內。
- 視乎鏡頭套裝類型而定，鏡頭使用說明書可能包括在內。
- 請勿遺失以上任何一項設備。

# 使用說明書及光碟

使用說明書包含手冊及電子版說明書(光碟中的PDF檔案)。手冊中介紹了基本操作。有關所有功能和操作的詳細說明，請參閱光碟中的詳細版本說明書。



相機基本使用說明書  
(本手冊)



Wi-Fi功能使用說明書\*  
(基本)



快速參考指南



Wi-Fi注意事項\*

\* EOS 70D (N)未提供。



基本使用說明書介紹基本的操作步驟及功能。  
有關詳細說明，請參閱相機使用說明書光碟。



## 相機使用說明書光碟

包含以下PDF說明書：

- 相機使用說明書(詳細版本)
- Wi-Fi功能使用說明書(詳細版本)
- 快速參考指南

有關瀏覽相機使用說明書光碟的說明，請參閱第150頁。



## 軟件光碟(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包括各種軟件。有關軟件簡介及安裝步驟的資訊，請參閱第154至156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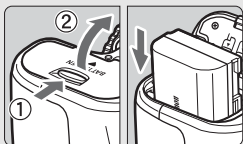


## 軟件使用說明書光碟

包含PDF格式的軟件說明書。有關瀏覽軟件使用說明書光碟的說明，請參閱第157頁。

# 快速入門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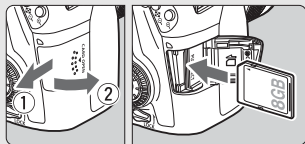
1



**裝入電池**(第26頁)。

- 為電池充電，請參閱第24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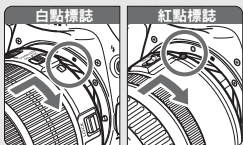
2



**插入記憶卡**(第27頁)。

- 將記憶卡標籤一面朝向相機背面插入記憶卡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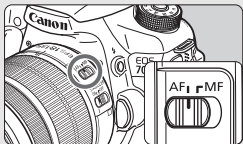
3



**安裝鏡頭**(第36頁)。

- 將鏡頭的白點或紅點安裝標誌與相機上相同顏色的安裝標誌對齊。

4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  
(第36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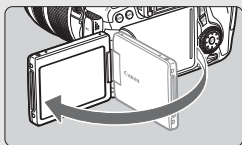
5



**將電源開關設為<ON>**，然後將  
**模式轉盤設為<A+>** (智能自動場景)  
(第66頁)。

- 持續按下中央的鎖定釋放按鈕時，轉動模式轉盤。
- 所需的相機設定將會自動設定。

6

**打開液晶螢幕(第3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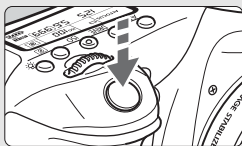
- 液晶螢幕顯示日期/時間/時區設定畫面時，請參閱第33頁。

7

**向主體對焦(第41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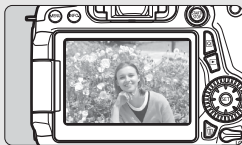
- 透過觀景器取景，並將觀景器中央對準主體。
- 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向主體對焦。
- 必要時，內置閃光燈將會升起。

8

**拍攝相片(第41頁)。**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9

**檢視相片(第56頁)。**

- 拍攝的影像將在液晶螢幕上顯示2秒。
- 如要再次顯示影像，請按下<▶>按鈕(第140頁)。

- 如要在檢視液晶螢幕時執行拍攝，請參閱「即時顯示拍攝」(第119頁)。
- 如要檢視已拍攝的影像，請參閱「影像播放」(第140頁)。
- 如要刪除影像，請參閱「刪除影像」(第147頁)。

# 本說明書使用的符號

## 本說明書中的圖示



: 表示主轉盤。



: 表示速控轉盤。



: 表示多功能控制器及推按方向。



: 表示設定按鈕。

: 表示該功能在釋放按鈕後保持有效的時間為4秒、6秒、10秒或16秒。

\* 本說明書中的相機按鈕、轉盤、設定的圖示及標記，均與相機及液晶螢幕上的圖示及標記一致。

**MENU** : 表示可按下<MENU>按鈕及變更設定來更改的功能。

☆ : 出現於頁面右上角時表示此功能只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下可用(第20頁)。

(第\*\*頁) : 補充資訊的參考頁碼。

: 避免拍攝問題的提示警告。

: 補充資訊。

: 改善拍攝的提示或建議。

? : 問題解決方案。

## 基本假設

- 本說明書中介紹的所有操作都假設電源開關設為<ON>，<LOCK>開關設定於下方(多功能鎖釋放)(第31、44頁)。
- 假設所有選單設定及自訂功能都設為預設設定。
- 本說明書使用裝有EF-S18-135mm f/3.5-5.6 IS STM鏡頭的相機為例。



# 章節

第1章及第2章為首次使用數碼單鏡反光相機的用戶介紹相機的基本操作及拍攝步驟。

	介紹	2
<b>1</b>	使用前準備	23
<b>2</b>	基本拍攝	65
<b>3</b>	設定自動對焦及驅動模式	87
<b>4</b>	影像設定	97
<b>5</b>	進階操作	109
<b>6</b>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即時顯示拍攝)	119
<b>7</b>	拍攝短片	133
<b>8</b>	影像播放	139
<b>9</b>	檢視光碟使用說明書/將影像下載至電腦	149

## 介紹 2

兼容的記憶卡 .....	3
設備清單 .....	4
使用說明書及光碟 .....	5
快速入門指南 .....	6
本說明書使用的符號 .....	8
章節 .....	9
操作注意事項 .....	14
部件名稱 .....	16

## 1 使用前準備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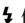


為電池充電 .....	24
安裝及取出電池 .....	26
安裝及取出記憶卡 .....	27
使用液晶螢幕 .....	30
開啟電源 .....	31
設定日期、時間及時區 .....	33
選擇介面語言 .....	35
安裝及移除鏡頭 .....	36
鏡頭影像穩定器 .....	39
基本操作 .....	40
 拍攝功能速控 .....	46
 選單操作 .....	48
 使用輕觸式螢幕 .....	50
使用前準備 .....	53
顯示格線 .....	58
 顯示電子水平儀 .....	59
功能指南及說明 .....	63

## 2 基本拍攝 65

 全自動拍攝 (智能自動場景).....	66
 全自動拍攝技巧 (智能自動場景).....	69
 關閉閃光燈.....	71
 創意自動拍攝.....	72
<b>SCN</b> : 特殊場景模式.....	75
 拍攝人像.....	76
 拍攝風景.....	77
 近攝.....	78
 拍攝運動主體.....	79
 拍攝夜間人像 (使用三腳架).....	80
 拍攝夜景 (手持).....	81
 拍攝逆光場景.....	82
 速控.....	84

## 3 設定自動對焦及驅動模式 87

AF : 選擇自動對焦操作.....	88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	91
MF : 手動對焦.....	94
 選擇驅動模式.....	95
 使用自拍.....	96

<b>4</b>	<b>影像設定</b>	<b>97</b>
	設定影像記錄畫質 .....	98
	ISO：設定 ISO 感光度 .....	100
	 選擇相片風格 .....	101
	設定白平衡 .....	102
	自動校正亮度及對比度 .....	103
	設定消除雜訊 .....	104
	高光色調優先 .....	106
	鏡頭周邊亮度 / 色差校正 .....	107
<b>5</b>	<b>進階操作</b>	<b>109</b>
	<b>P</b> ：程式自動曝光 .....	110
	<b>Tv</b>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	111
	<b>Av</b>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	112
	<b>M</b> ：手動曝光 .....	113
	設定曝光補償 .....	114
	 自動包圍曝光 (AEB) .....	115
	 自動曝光鎖 .....	116
	 使用內置閃光燈 .....	117
<b>6</b>	<b>使用液晶螢幕拍攝 (即時顯示拍攝)</b>	<b>119</b>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 .....	120
	使用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方式) .....	123
	 使用輕觸式快門拍攝 .....	129
	MF：手動對焦 .....	130

## 7 拍攝短片 133

- 🎥 拍攝短片..... 134
- 設定短片記錄大小..... 137

## 8 影像播放 139

- ▶ 影像播放..... 140
- 🔍 快速搜尋影像..... 141
- 🔍/🔍 放大檢視..... 142
- 👉 使用輕觸式螢幕播放..... 143
- 🎥 播放短片..... 145
- 🗑️ 刪除影像..... 147

## 9 檢視光碟使用說明書 / 將影像下載至電腦 149

- 檢視相機使用說明書光碟..... 150
- 將影像下載至電腦..... 152
- 軟件概覽..... 154
- 安裝軟件..... 156
- 軟件使用說明書 (Software Instruction Manual)..... 157



### 認證標誌

選擇[👉4：認證標誌顯示]並按下<(SET)>以顯示部份相機的認證標誌。其他認證標誌可在本使用說明書、相機機身以及相機的包裝盒上找到。

# 操作注意事項

## 相機保養

- 本相機是精密器材。請勿將其摔落或使其受到撞擊。
- 本相機並不防水，無法在水中使用。如相機不慎掉入水中，請立即向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諮詢。請用乾淨的乾布拭去水珠。如相機暴露在含鹽分的空氣中，請用扭乾的濕布擦拭。
- 請勿將本相機靠近具有強力磁場的物體，如磁鐵或電動馬達。亦要避免將相機靠近發出強力無線電波的物體，如大型天線。強力磁場可能引起相機故障或破壞影像資料。
- 請勿將相機置於溫度過高的地方，如陽光直射的車廂內。高溫可能導致相機故障。
- 相機內有精密電子線路，請勿試圖自行拆卸相機。
- 請勿用手指等阻礙反光鏡操作，否則可能導致故障。
- 請使用吹氣泵吹走鏡頭、觀景器、反光鏡及對焦屏上的灰塵。請勿使用含有有機溶劑的清潔劑清潔機身或鏡頭。如有頑固污漬，請將相機送交佳能客戶服務中心處理。
- 請勿用手指接觸相機的電子接點，以免接點腐蝕。腐蝕的接點可能導致相機故障。
- 如將相機突然從低溫處帶入溫暖的房間，相機表面及其內部零件可能形成水氣凝結。為防止水氣凝結，請先將相機置於密封的塑膠袋中，然後待其溫度逐步調節至室溫後再從袋中取出。
- 如相機出現凝結，請勿使用，以免損壞相機。相機出現凝結時，請從相機上移除鏡頭、取出記憶卡及電池，待凝結消散後再使用相機。
- 如長時間不使用相機，請取出電池並將相機存放於通風良好的乾爽陰涼處。存放期間請定期按動數次快門按鈕以確認相機運作正常。
- 避免將相機存放於具有會導致生鏽或腐蝕的化學品的地方，如化學實驗室中。
- 如相機已有一段長時間沒有使用，使用前請先測試全部功能。如您的相機長時間沒有使用或即將進行重要拍攝活動(如即將去國外旅行)，請將相機送交佳能經銷商檢查或自行檢查，並確認相機運作正常。
- 如長時間使用連續拍攝、即時顯示拍攝或短片拍攝，相機可能會變熱。這並非故障。

## 液晶面板及液晶螢幕

- 雖然液晶螢幕是採用高精密技術製造，超過99.99%的像素為有效像素，但是剩餘0.01%或更少的像素中可能存在一些只顯示黑色或紅色等顏色的壞點。壞點不是故障。壞點並不影響影像記錄效果。
- 如液晶螢幕長時間保持開啟狀態，螢幕可能呈現異常，從螢幕上可看到所顯示影像的殘像。但這種情況只是暫時性的，只要停止使用相機數天，殘像便會消失。
- 在低溫情況下，液晶螢幕可能會顯示較慢；在高溫情況下看起來可能較昏暗。在室溫下將恢復正常。

## 記憶卡

如要保護記憶卡及記錄的資料，請注意以下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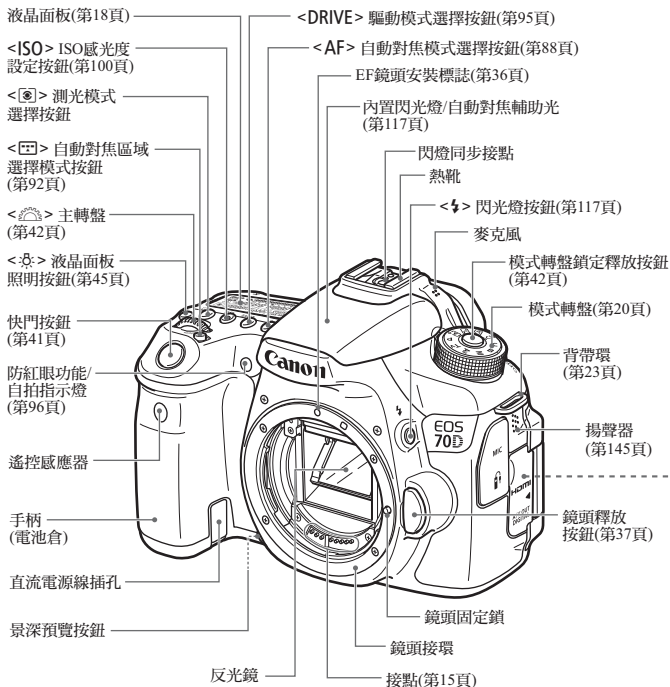
- 請勿摔落、屈曲或弄濕記憶卡。請勿使記憶卡受到過度外力、撞擊或震動影響。
- 請勿使用手指或金屬物件接觸記憶卡的電子接點。
- 請勿在記憶卡上貼任何標籤。
- 請勿在靠近任何強力磁場區域，如電視機、揚聲器或磁鐵處存放或使用記憶卡。還要避免易於產生靜電的場所。
- 請勿將記憶卡置於陽光下曝曬或靠近熱源。
- 請將記憶卡儲存在盒子裡。
- 請勿將記憶卡存放於高溫、多塵或潮濕的環境中。

## 鏡頭

將鏡頭從機身移除後，請將鏡頭後端向上豎立放置並裝上鏡頭蓋，以免刮擦鏡片表面及電子接點。



# 部件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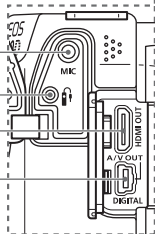
機身蓋(第36頁)

<MIC> 外接麥克風(MIC)輸入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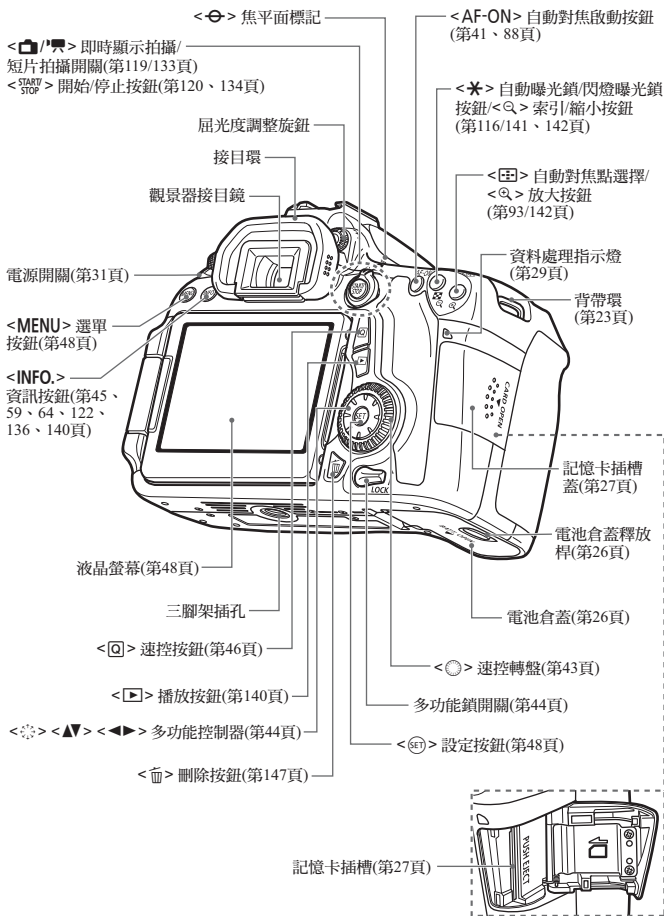
<☒> 遙控端子

<HDMI OUT>  
HDMI迷你輸出(HDMI mini OUT)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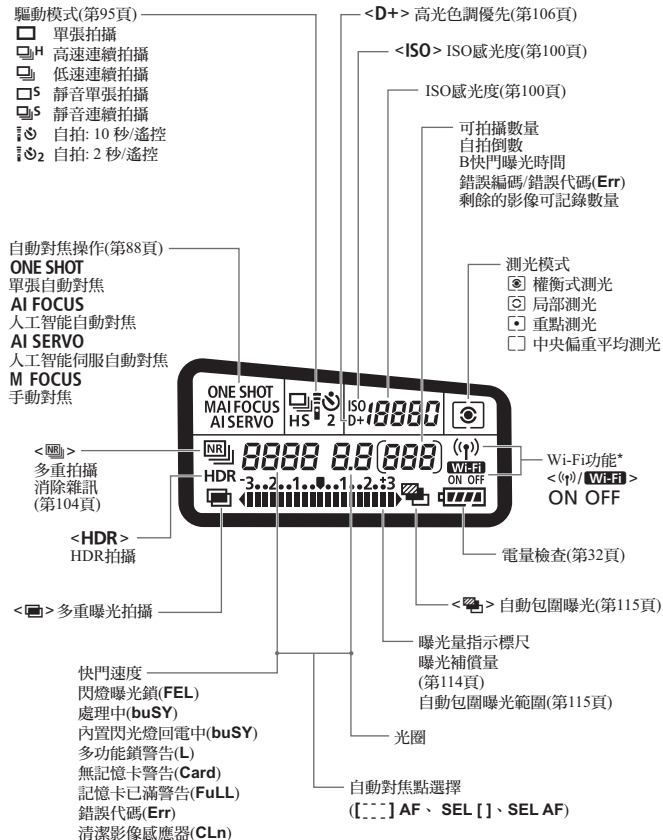
<A/V OUT/DIGITAL>  
音頻/視頻輸出/數碼端子  
(第15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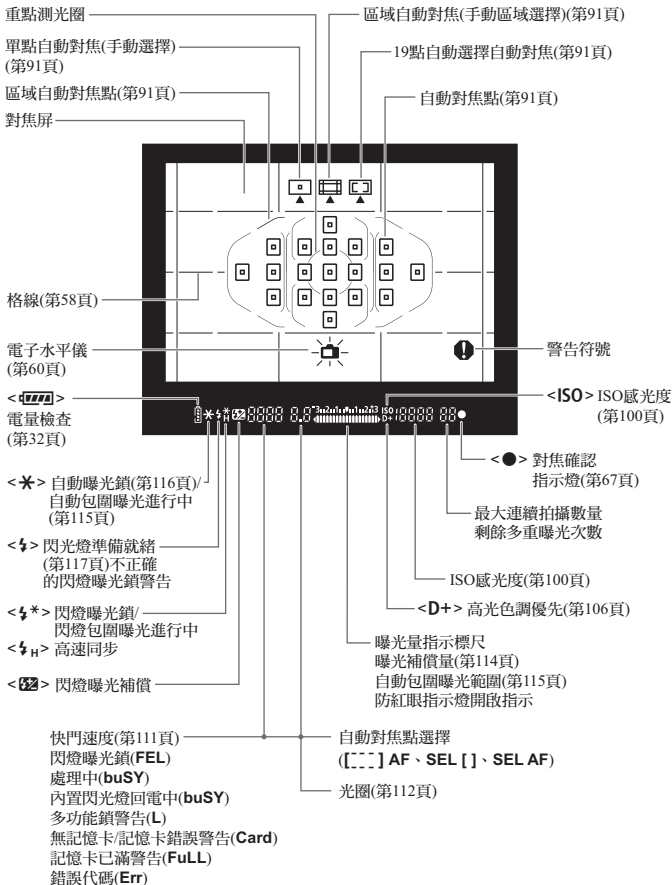
## 液晶面板



\* EOS 70D (N)沒有Wi-Fi功能(不會顯示)。

\* 只顯示當時使用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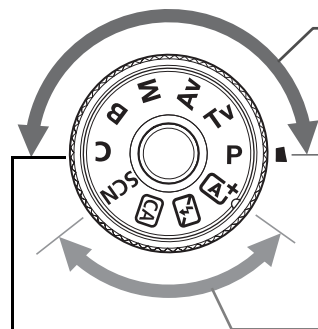
## 觀景器資訊



只顯示當時使用的設定。

## 模式轉盤

持續按下模式轉盤中央(模式轉盤鎖定釋放按鈕)時，轉動模式轉盤。



### 創意拍攝區

這些拍攝模式讓您更容易掌握各種主體的拍攝。

- P**：程式自動曝光(第110頁)
- 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第111頁)
- 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第112頁)
- M**：手動曝光(第113頁)
- B**：B快門

### 基本拍攝區

您只需按下快門按鈕。相機會自動進行各項設定以配合主體或場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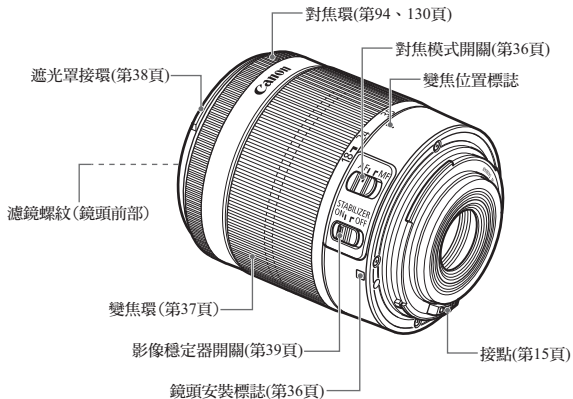
- A+**：智能自動場景(第66頁)
- [閃光燈關閉]**：閃光燈關閉(第71頁)
- CA**：創意自動(第72頁)
- SCN**：特殊場景(第75頁)
  - [人像]**：人像(第76頁)
  - [風景]**：風景(第77頁)
  - [近攝]**：近攝(第78頁)
  - [運動]**：運動(第79頁)
  - [夜間人像]**：夜間人像(第80頁)
  - [手持夜景]**：手持夜景(第81頁)
  - [HDR]**：HDR背光控制(第82頁)

### 自訂拍攝模式

您可將拍攝模式(**P/Tv/Av/M/B**)、自動對焦操作、選單設定等註冊至**C**並進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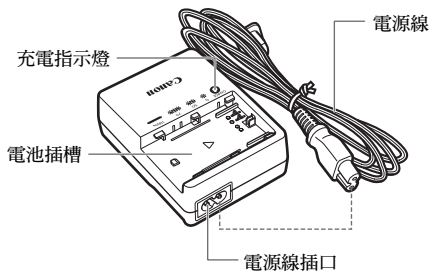
## 鏡頭

### 無距離標度的鏡頭



## 電池充電器LC-E6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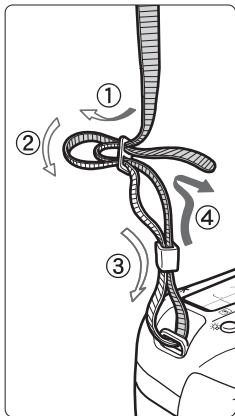
電池LP-E6的充電器(第24頁)。



# 1

## 使用前準備

本章介紹開始拍攝前的預備步驟及基本相機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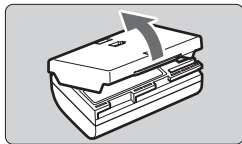
### 安裝背帶

將背帶末端從下面穿過相機的背帶環，然後如圖所示將其穿過背帶鎖扣。拉緊背帶，確保背帶不會從鎖扣鬆脫。

- 接目鏡遮光片亦連接在背帶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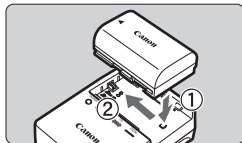


## 為電池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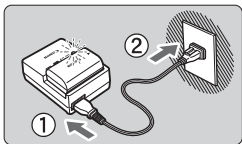
### 1 移除保護蓋。

- 取下電池隨附的保護蓋。



### 2 裝上電池。

- 如圖所示，將電池穩固地裝入充電器。
- 如要移除電池，請以相反方向執行上述步驟。



### 3 為電池充電。

- 將電源線連接至充電器，然後將插頭插入電源插座。
- ▶ 充電自動開始，充電指示燈閃爍橙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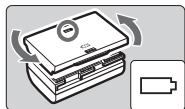
充電電量	充電指示燈	
	顏色	顯示
0-49%	橙色	每秒鐘閃爍一次
50-74%		每秒鐘閃爍兩次
75%或以上		每秒鐘閃爍三次
充滿	綠色	亮起

- 室溫(23°C/73°F)時，將電量完全耗盡的電池完全充滿需要約2.5小時。因環境溫度及電池的剩餘電量而異，充電所需的時間可能會有較大差異。
- 為安全起見，在低溫環境(5°C - 10°C/41°F - 50°F)充電需時較長(最多約4小時)。



## 💡 使用電池及充電器的竅門

- **剛購買的電池未完全充滿電。**  
使用前請為電池充電。
- **使用電池前一天或當天將其充滿。**  
充滿電量的電池即使存放起來，電量亦會逐漸消耗。
- **充電結束後，移除電池，然後從電源插座上中斷連接充電器。**
- **您可以不同的方向安裝保護蓋，以區分已充電及沒有充電電池。**  
如電池已充電，請在安裝保護蓋時，將電池形狀的小孔<☐>置於電池藍色標籤上。如電池電量已耗盡，請以相反方向安裝保護蓋。
- **不使用相機時，請取出電池。**  
如將電池長期留在相機內，少量電流會釋放，這會導致過度放電及縮短電池壽命。存放電池時，請為電池裝上保護蓋。存放充滿電量的電池可能會降低電池性能。
- **在國外亦可使用此電池充電器。**  
此電池充電器兼容100至240 V交流電，50/60 Hz電源。請按需要裝上市面有售的對應國家或地區的插頭轉接器。請勿將任何便攜式變壓器連接至電池充電器，否則會損壞電池充電器。
- **如電池充滿電量後迅速耗盡，則電池壽命已盡。**  
檢查電池充電效能並購買新的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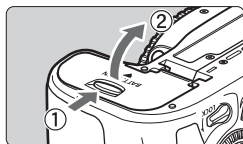


- 拔除充電器的電源插頭後，在約10秒內請勿觸摸充電器的電源插頭。
- 如電池剩餘電量為94%或以上，您將無法為電池充電。
- 充電器無法為電池LP-E6以外的任何電池充電。

## 安裝及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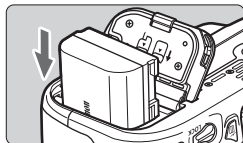
將充滿電的電池LP-E6裝入相機。裝入電池時相機的觀景器變亮，取出電池時觀景器變暗。

### 安裝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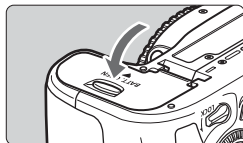
#### 1 打開倉蓋。

- 如箭咀所示方向拉動釋放桿，然後開啟倉蓋。




#### 2 裝入電池。

- 將電池接點端插入。
- 插入電池直至鎖定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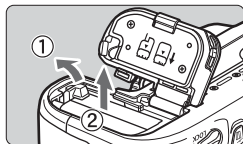


#### 3 關閉倉蓋。

- 按下倉蓋直至鎖上。

 只可使用電池LP-E6。

### 取出電池



#### 開啟倉蓋，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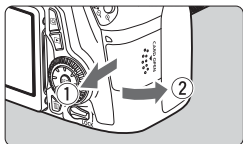
- 如箭咀所示方向按下電池鎖定杆，然後取出電池。
- 為避免電池接點短路，請確保為電池安裝隨附的保護蓋(第24頁)。

# 安裝及取出記憶卡

相機可使用SD、SDHC或SDXC記憶卡(另行購買)。亦可使用UHS-I Speed Class SDHC或SDXC記憶卡。拍攝的影像記錄在記憶卡上。

**請確保記憶卡寫入保護開關設定至上方以啟用寫入/刪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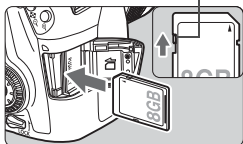
## 安裝記憶卡



### 1 打開倉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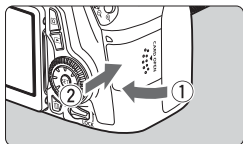
- 如箭咀所示方向滑動以開啟插槽蓋。

寫入保護開關



### 2 插入記憶卡。

- 如圖所示，將記憶卡的標籤一面對著自己，然後插入記憶卡直至安裝到位。



### 3 關閉倉蓋。

- 關閉插槽蓋並如箭咀所示方向滑動插槽蓋直至鎖上。
- 電源開關設為<ON>時，最多可拍攝數量會顯示在液晶面板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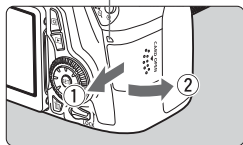
可拍攝數量



- 最多可拍攝數量因記憶卡剩餘容量、影像記錄畫質及ISO感光度等而異。
- 將[📷1：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設為[關閉]，以防忘記插入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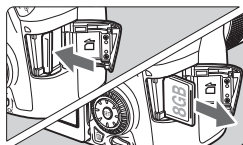
## 取出記憶卡

資料處理指示燈



### 1 打開倉蓋。

- 將電源開關置於<OFF>。
- 確保資料處理指示燈熄滅，然後開啟倉蓋。
- 如顯示[記錄中...]，請關閉倉蓋。



### 2 取出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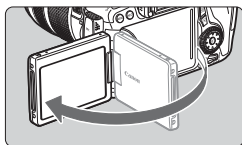
- 輕輕按下記憶卡，然後釋放以彈出記憶卡。
- 直接取出記憶卡，然後關閉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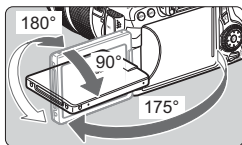
- 資料處理指示燈亮起或閃爍時，表示記憶卡正在寫入或讀取影像、刪除影像或傳輸資料。此時切勿打開記憶卡插槽蓋。另外，資料處理指示燈亮起或閃爍時，請勿執行以下任何操作，否則可能損壞影像資料、記憶卡或相機。
  - 取出記憶卡。
  - 取出電池。
  - 搖晃或撞擊相機。
- 如記憶卡中已有記錄的影像，影像編號可能不會從0001開始。
- 如記憶卡相關的錯誤訊息顯示在液晶螢幕上，請取出記憶卡並重新插入。如錯誤持續存在，請使用其他記憶卡。  
如可將記憶卡上的所有影像傳輸至電腦，請傳輸所有影像，然後使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第53頁)。記憶卡可能會恢復正常。
- 請勿使用手指或金屬物件接觸記憶卡接點。
- 多媒體記憶卡(MMC)無法使用(會顯示記憶卡錯誤)。

## 使用液晶螢幕

打開液晶螢幕後，可以設定選單功能、使用即時顯示拍攝、拍攝短片以及播放影像和短片。可以變更液晶螢幕的方向和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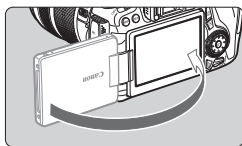


### 1 打開液晶螢幕。



### 2 旋轉液晶螢幕。

- 打開液晶螢幕時，您可以向上或向下旋轉液晶螢幕，或將其正面對著主體。
- 所示的角度只是一個估計值。



### 3 將液晶螢幕對著自己。

- 一般情況下，請將液晶螢幕對著自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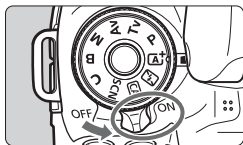
旋轉液晶螢幕時，請勿對絞鏈施加壓力以免損壞絞鏈。



- 不使用相機時，請將螢幕朝向內側關閉液晶螢幕。這樣可以保護螢幕。
- 即時顯示拍攝或短片拍攝時，將液晶螢幕對著主體會螢幕上顯示反光鏡影像。

## 開啟電源

開啟電源開關時如出現日期/時間/時區設定畫面，請參閱第33頁以設定日期/時間/時區。



<ON> : 相機開啟。

<OFF> : 相機關閉，操作停止。不使用相機時，請將電源開關置於此位置。

## 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



- 每次將電源開關置於<ON>或<OFF>時，影像感應器清潔都將自動執行。(可能會聽到很小的聲音。) 清潔影像感應器時，液晶螢幕上會顯示<📷>。
  - 即使清潔影像感應器時，您仍可半按快門按鈕(第41頁)以停止清潔影像感應器並拍攝相片。
- 如您在很短的時間間隔內重複切換電源開關<ON>/<OFF>，<📷>圖示可能不會顯示。這是正常現象，並非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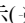
## MENU 自動關閉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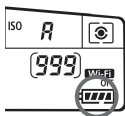
- 為節約電池電量，相機於停止操作1分鐘後將自動關閉。如要再次開啟相機，只需半按快門按鈕即可(第41頁)。
- 您可使用[🔧2：自動關閉電源]設定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第55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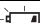



影像正記錄至記憶卡時，如您將電源開關置於<OFF>，[記錄中...]將會顯示，待記憶卡完成記錄影像後電源才會關閉。

## 查閱電池電量

電源開關設為<ON>時，電池電量將顯示為以下六種電量的其中一種。閃爍的電池圖示()表示電量即將耗盡。



顯示						
電量(%)	100 - 70	69 - 50	49 - 20	19 - 10	9 - 1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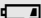
## 最多可拍攝數量

[大約拍攝數量]

溫度	室溫(23°C/73°F)	低溫(0°C/32°F)
不使用閃光燈	1300	1200
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	920	850

- 以上數字是在使用充滿電量的LP-E6電池且不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的條件下，以CIPA(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測試標準測試得出。
- 使用電池手柄BG-E14時的可拍攝數量
  - 使用兩枚LP-E6電池時：可拍攝數量約為不使用電池手柄時的兩倍。
  - 在室溫(23°C/73°F)下使用AA/LR6鹼性電池時：不使用閃光燈時約490張，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時約320張。



- 以下任何操作將會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
  - 長時間半按快門按鈕。
  - 經常啟動自動對焦但並沒有拍攝相片。
  - 使用鏡頭影像穩定器。
  - 經常使用液晶螢幕。
- 視乎實際拍攝情況而定，最多可拍攝數量可能會減少。
- 鏡頭操作由相機電池供電。視乎使用的鏡頭而定，最多可拍攝數量可能會少於以上數值。
- 有關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的最多可拍攝數量，請參閱第121頁。
- 請參閱[4：電池資訊]以檢查電池的詳細情況。
- 如於電池手柄BG-E14中使用AA/LR6電池，將會顯示四級電量指示。( [ /  ] 將不會顯示。)



## MENU 設定日期、時間及時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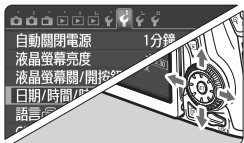
首次開啟電源時或重設日期/時間/時區後，日期/時間/時區設定畫面會出現。首先按照以下步驟設定時區。如您將相機正確設定為當時居住地的時區，則旅行至其他時區時便可輕鬆將相機設定為目的地的正確時區以自動更新相機的日期/時間。

**請注意，附加至記錄影像的日期/時間將以此日期/時間設定為準。請確保設定正確的日期/時間。**



### 1 顯示選單畫面。

-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畫面。



### 2 在[]設定頁下，選擇[日期/時間/時區]。

- 按下<◀▶>鍵以選擇[]設定頁。
- 按下<▲▼>鍵以選擇[日期/時間/時區]，然後按下<SET>。



### 3 設定時區。

- [倫敦]為預設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時區方塊。
- 按下<SET>以顯示<◀▶>。
- 按下<▲▼>鍵以選擇時區，然後按下<SET>。(返回<◀>。)



- 選單設定步驟會在第48至49頁介紹。
- 在步驟3中，顯示於螢幕右上方的時間是與世界協調時間(UTC)相比較的時差。如未看到您的時區，請參考與UTC的時差設定時區。



## 4 設定日期及時間。

- 按下<◀▶>鍵以選擇數字。
- 按下<SET>以顯示<◀▶>。
- 按下<▲▼>鍵以選擇數字，然後按下<SET>。(返回<◀▶>。)



## 5 設定夏令時間。

- 按需要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
- 按下<SET>以顯示<◀▶>。
- 按下<▲▼>鍵以選擇[☀]，然後按下<SET>。
- 夏令時間設為[☀]後，步驟4中設定的時間會前進1小時。如設為[☁]，將取消夏令時間，時間會後退1小時。



## 6 結束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日期/時間/時區及夏令時間將會設定，選單會重新出現。

❗ 如您在取下電池後儲存相機或相機電池電量已耗盡，日期/時間/時區可能會重設。如發生此情況，請重新設定時區及日期/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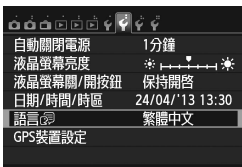
- 在步驟6中按下<SET>時，將會開始設定的日期/時間。
- 變更時區後，確保已設定正確的日期/時間。

## MENU 選擇介面語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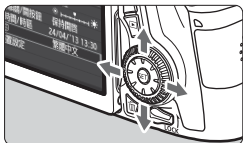
### 1 顯示選單畫面。

-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畫面。



### 2 在[F2]設定頁下，選擇[語言]。

- 按下<◀▶>鍵以選擇[F2]設定頁。
- 按下<▲▼>鍵以選擇[語言]，然後按下<SET>。



### 3 設定所需的語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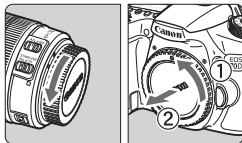
- 按下<▲▼><◀▶>鍵以選擇語言，然後按下<SET>。
- ▶ 介面語言將會變更。

English	Norsk	Română
Deutsch	Svenska	Türkçe
Français	Español	العربية
Nederlands	Ελληνικά	ภาษาไทย
Dansk	Русский	简体中文
Português	Polski	繁體中文
Suomi	Čeština	한국어
Italiano	Magyar	日本語
Українська		SET OK

# 安裝及移除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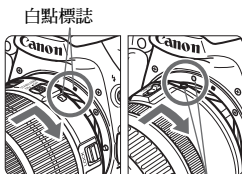
本相機兼容所有佳能EF及EF-S鏡頭。本相機無法與EF-M鏡頭配合使用。

## 安裝鏡頭



### 1 移除鏡頭蓋及機身蓋。

- 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鏡頭後蓋及機身蓋並將其移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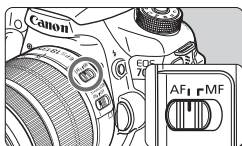


白點標誌

紅點標誌

### 2 安裝鏡頭。

- 將鏡頭的紅點或白點安裝標誌與相機上相同顏色的安裝標誌對齊。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鏡頭，直至安裝到位。



### 3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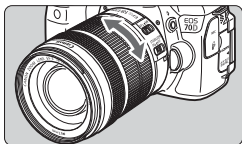
- <AF>代表自動對焦。
- 如設為<MF>(手動對焦)，則不能進行自動對焦。

### 4 移除鏡頭前蓋。

#### 減少灰塵

- 更換鏡頭時，請在灰塵較少的地方快速進行。
- 存放沒有安裝鏡頭的相機時，請確保將機身蓋安裝至相機。
- 安裝機身蓋前，請先除去上面的灰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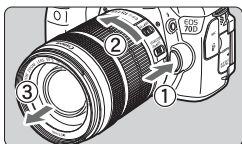
## 變焦



請用手指轉動鏡頭的變焦環。

- 如要變焦，請在對焦前進行。完成對焦後轉動變焦環可能導致脫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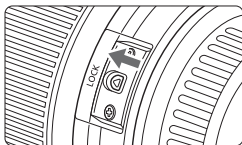
## 移除鏡頭



按住鏡頭釋放按鈕，然後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鏡頭。

- 轉動鏡頭直至停下，然後移除鏡頭。
- 安裝鏡頭後蓋至移除的鏡頭。

- 對於使用EF-S18-200mm f/3.5-5.6 IS鏡頭的擁有者：



攜帶相機移動時，為防止鏡頭向外突出，請將變焦環設為18mm廣角端，然後滑動變焦環鎖定杆至<LOCK>。變焦環只能在廣角端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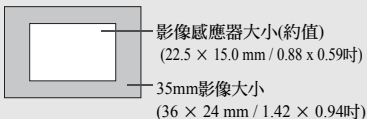


- 請勿透過任何鏡頭直視太陽，否則可能損害視力。
- 安裝或移除鏡頭時，請將相機的電源開關置於<OFF>。
- 自動對焦時如鏡頭前部(對焦環)轉動，請勿觸摸轉動的部位。



### 影像換算係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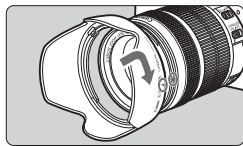
由於影像感應器大小不足35mm菲林的幅面，看起來相當於鏡頭焦距增加了約1.6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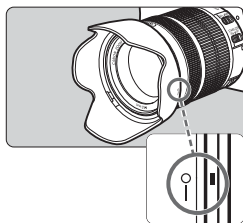
## 安裝鏡頭遮光罩

鏡頭遮光罩可遮擋雜光，並避免雨雪及灰塵等黏附在鏡頭前端。將鏡頭存放在袋中等之前，您可以反方向安裝遮光罩。

- 如鏡頭及鏡頭遮光罩具有安裝標誌



- 1 將遮光罩上的紅點與鏡頭邊緣的紅點對齊，然後按箭咀所指方向轉動遮光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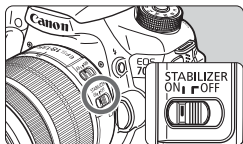
- 2 如圖所示轉動遮光罩。
  - 順時針轉動遮光罩，直至牢固安裝到位。

- 如未正確安裝遮光罩，影像周邊可能會因為受到遮光罩阻擋而顯得較暗。
- 安裝或移除遮光罩時，請在轉動遮光罩時握住其底部。轉動時若握住遮光罩的邊緣可能致使遮光罩變形並無法轉動。

## 鏡頭影像穩定器

使用IS鏡頭的內置影像穩定器時，相機震動會被校正以拍攝較清晰的影像。此處所述步驟以EF-S18-135mm f/3.5-5.6 IS STM鏡頭為例。

\* IS代表影像穩定器。



- 1 將影像穩定器開關置於<ON>。
  - 將相機電源開關亦置於<ON>。
- 2 半按快門按鈕。
  - ▶ 影像穩定器會啟用。
- 3 拍攝相片。
  - 觀景器中的畫面穩定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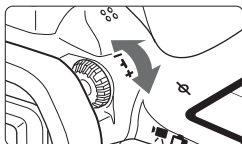
- 如曝光時主體移動，影像穩定器可能無法校正「主體模糊」。
- 使用B快門曝光時，請將影像穩定器開關置於<OFF>。如設為<ON>，可能會引起影像穩定器操作失誤。
- 劇烈震動(如在晃動的小船上)時影像穩定器效用可能有限。



- 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或<MF>時，影像穩定器均會啟用。
- 使用三腳架時，將影像穩定器開關置於<ON>仍可以正常拍攝。然而，為節省電池電量，建議將影像穩定器開關置於<OFF>。
- 即使將相機安裝至單腳架時影像穩定器仍然有效。
- 使用某些影像穩定器鏡頭時，可手動切換影像穩定器模式以適合拍攝條件。但是，以下鏡頭可自動切換影像穩定器模式：
  - EF-S18-55mm f/3.5-5.6 IS STM
  - EF-S18-135mm f/3.5-5.6 IS STM
  - EF-S18-200mm f/3.5-5.6 IS

## 基本操作

### 調整觀景器清晰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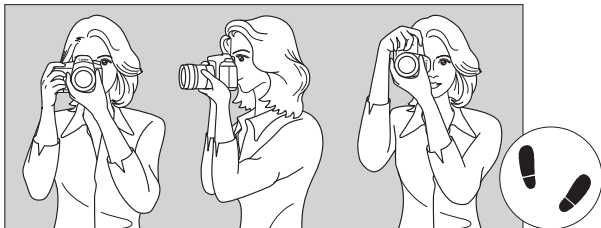
#### 轉動屈光度調整旋鈕。

- 向左或向右轉動旋鈕，使觀景器中的自動對焦點顯得清晰。
- 如難以轉動旋鈕，請移除接目環。

如執行屈光度調整後，相機仍無法獲得清晰的觀景器影像，建議使用E系列屈光度調整鏡片(另行購買)。

### 相機握持方法

如要獲得清晰的影像，請穩固握持相機以減低相機震動。



水平拍攝

垂直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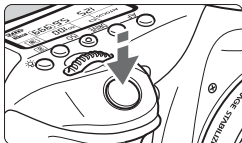
1. 用右手緊握相機手柄。
2. 用左手托住鏡頭底部。
3. 將右手食指輕輕放在快門按鈕上。
4. 將雙臂及雙肘輕貼身體。
5. 將一只腳稍微向前跨，以保持穩定的姿態。
6. 將相機貼近面部並檢視觀景器。

有關檢視液晶螢幕時執行拍攝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70及119頁。



## 快門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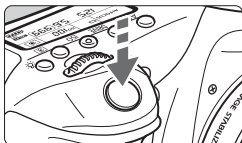
快門按鈕設有兩級。您可半按快門按鈕，然後完全按下。



### 半按

這將啟動自動對焦及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的自動曝光系統。

曝光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會顯示在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中(☉4)。



### 完全按下

將釋放快門並拍攝相片。

## 防止相機震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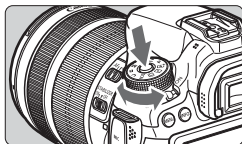
在曝光時手持相機的移動稱為相機震動。這會導致相片模糊。要避免相機震動，請注意以下事項：

- 如上一頁所示穩固握持相機。
- 半按快門按鈕以進行自動對焦，然後慢慢地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按下<AF-ON>按鈕將進行與半按快門按鈕時相同的操作。
- 如您沒有半按快門按鈕就直接完全按下，或半按快門按鈕後立即完全按下，相機需要片刻才可執行拍攝。
- 即使在顯示選單、播放影像或記錄影像時，亦可半按快門按鈕以立即返回拍攝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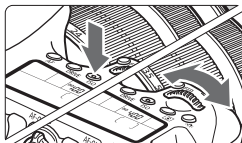
## 模式轉盤






持續按下轉盤中央的鎖定釋放按鈕時，轉動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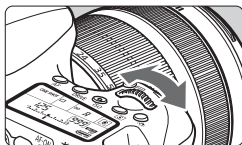
## 主轉盤





- (1) 按下一個按鈕後，轉動<  >轉盤。  
按下<AF> <DRIVE> <ISO> < >等按鈕時，其相應的功能會保持為計時器設定的時間(06)。這時您可轉動<  >轉盤以設定所需的設定。


功能選擇結束後或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會進入拍攝狀態。

- 使用此轉盤以選擇或設定自動對焦操作、驅動模式、ISO感光度、測光模式、自動對焦點選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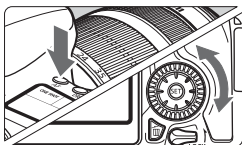


- (2) 只轉動<  >轉盤。  
檢視觀景器或液晶面板時，轉動<  >轉盤以設定所需的設定。

- 使用此轉盤以設定快門速度、光圈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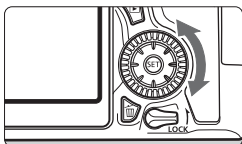
 即使<LOCK>開關置於上方(多功能鎖，第44頁)，亦可以進行(1)中的操作。

## 速控轉盤



- (1) **按下一個按鈕後，轉動<◉>轉盤。**  
 按下<AF> <DRIVE> <ISO> <◉>等按鈕時，其相應的功能會保持為計時器設定的時間(⌚6)。這時您可轉動<◉>轉盤以設定所需的設定。  
 功能選擇結束後或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會進入拍攝狀態。

- 使用此轉盤以選擇或設定自動對焦操作、驅動模式、ISO感光度、測光模式、自動對焦點選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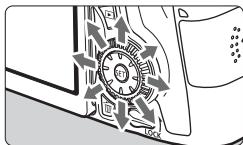
- (2) **只轉動<◉>轉盤。**  
 檢視觀景器或液晶面板時，轉動<◉>轉盤以設定所需的設定。
- 使用此轉盤以設定曝光補償量、手動曝光光圈設定等。



即使<LOCK>開關置於上方(多功能鎖，第44頁)，亦可以進行(1)中的操作。

## ☼ 多功能控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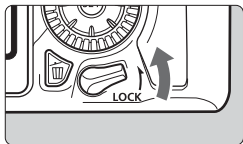
多功能控制器<☼>的八個按鍵會按照箭咀所示方向傾斜。



- 八個按鍵可用以選擇自動對焦點、修正白平衡、移動即時顯示拍攝時的自動對焦點或放大框、捲動播放時放大的影像等。
- 對於選單及速控畫面，多功能控制器只在垂直及水平方向<▲▼><◀▶>有效。對角線方向的操作無效。

## LOCK 多功能鎖

已設定[點.C.Fn III-2：多功能鎖]且<LOCK>開關置於上方時，可以防止主轉盤、速控轉盤及多功能控制器移動並意外更改設定。



- <LOCK>開關置於下方時：鎖定釋放
- <LOCK>開關置於上方時：鎖定

如<LOCK>開關置於上方且嘗試使用已鎖定的相機控制項，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上會顯示<L>。在拍攝功能設定顯示中(第45頁)會顯示[LOCK]。

## ☀ 液晶面板照明



按下<☀>按鈕以開啟(☀) / 關閉液晶面板照明。B快門曝光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會關閉液晶面板照明。

## 顯示拍攝功能設定

按<INFO.>按鈕數次，會顯示拍攝功能設定。

拍攝功能設定顯示時，可轉動模式轉盤以查看各種拍攝模式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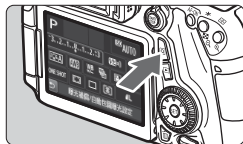
按下<Q>按鈕會啟動拍攝功能設定速控(第46頁)。

再次按下<INFO.>按鈕以關閉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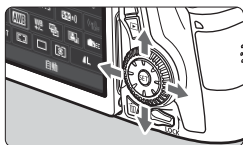
## Q 拍攝功能速控

您可直接選擇並設定顯示在液晶螢幕上的拍攝功能。這稱為速控。



### 1 按下<Q>按鈕。(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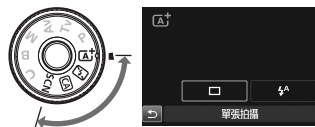
- ▶ 速控畫面會出現。



### 2 設定所需的功能。

- 按下<▲><▼><◀><▶>鍵以選擇功能。
- ▶ 選定功能的設定會顯示。
- 轉動<☀>或<🕒>轉盤以變更設定。

#### 基本拍攝區模式



#### 創意拍攝區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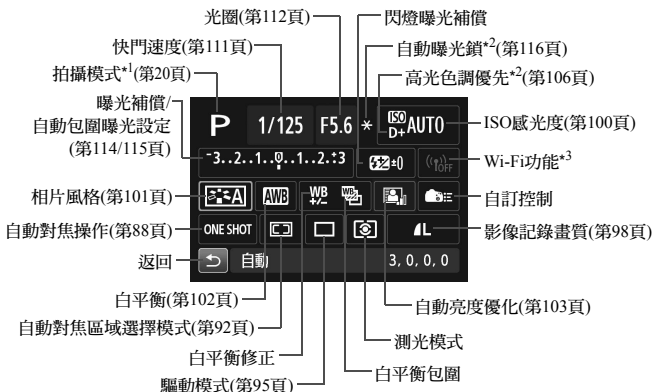


### 3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 拍攝的影像會顯示。

- 有關基本拍攝區模式下可設定的各項功能及設定步驟，請參閱第85頁。
- 在步驟1及步驟2中，您亦可使用液晶螢幕的輕觸式螢幕(第50頁)。

## 速控畫面中的可設定功能



- \*1：模式轉盤設為<SCN>以外的模式時，此功能無法使用速控畫面設定。  
 \*2：這些功能無法使用速控畫面設定。  
 \*3：請參閱Wi-Fi功能使用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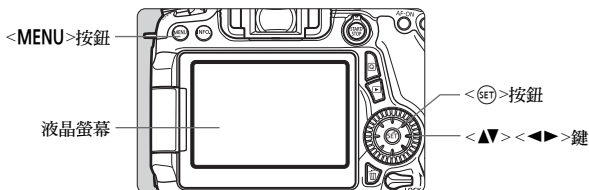
## 功能設定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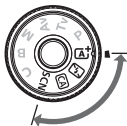
- 選擇所需功能，然後按下<SET>。功能設定畫面會出現。
- 轉動<☀>或<☾>轉盤或按下<◀▶>鍵以變更設定。按下<INFO.>、<☰>或<☷>按鈕亦可設定一些功能。
- 按下<SET>以結束設定並返回速控畫面。
- 選擇<☷>或<☷>(第91頁)並按下<MENU>按鈕時，拍攝功能設定顯示會重新出現。

## MENU 選單操作

您可使用選單設定各種功能，如影像記錄畫質、日期/時間等。檢視液晶螢幕時，使用相機背部的<MENU>按鈕、<▲▼><◀▶>鍵及<SET>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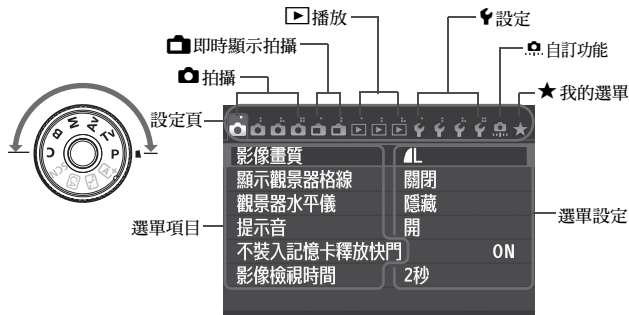


### 基本拍攝區模式中的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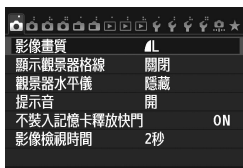
\* 部份選單設定頁及選單項目不會顯示於基本拍攝區模式。

### 創意拍攝區模式中的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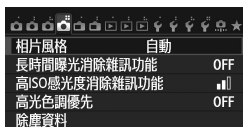


## 選單設定步驟



## 1 顯示選單畫面。

-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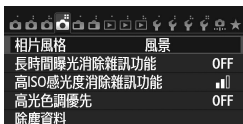
## 2 選擇設定頁。

- 按下<◀▶>鍵以選擇選單設定頁。
- 例如，在本說明書中，「[4]設定頁」表示選擇從左數第四個 (拍攝)設定頁 []時顯示的畫面。



## 3 選擇所需的項目。

- 按下<▲▼>鍵以選擇項目，然後按下<SET>。



## 4 選擇設定。

- 按下<▲▼><◀▶>鍵以選擇所需的設定。(部份設定需要按下<▲▼><◀▶>鍵進行選擇。)
- 目前的設定會顯示為藍色。

## 5 調整設定。

- 按下<SET>以結束變更。

## 6 結束設定。

- 按下<MENU>按鈕以返回拍攝功能設定顯示。



- 在步驟2中，您亦可轉動<>轉盤以選擇選單設定頁。在步驟4中，您亦可轉動<>轉盤以選擇某些設定。
- 在步驟2至步驟5中，您亦可使用液晶螢幕的輕觸式螢幕(第50頁)。
- 以下介紹的選單功能假設已按下<MENU>按鈕顯示選單畫面。
- 如要取消操作，請按下<MENU>按鈕。

## 使用輕觸式螢幕

液晶螢幕是可用手指操作的輕觸感應面板。

### 輕點

#### 速控(範例顯示)



- 用手指輕點液晶螢幕(用手指觸摸螢幕並快速移開)。
- 透過輕點,您可選擇液晶螢幕上顯示的選單、圖示等。
- 輕觸式螢幕操作可用時,圖示周邊會出現邊框(選單畫面除外)。例如,輕點[Q]時,速控畫面會出現。輕點[↶]可回復之前的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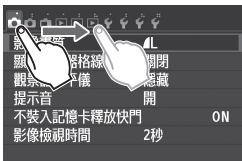


#### 可透過輕點螢幕進行的操作

- 按下<MENU>按鈕後設定選單功能
- 速控
- 按下<AF>、<DRIVE>、<ISO>、<☉>、<☒>或<☒>按鈕後設定功能
- 即時顯示拍攝時輕觸快門
- 即時顯示拍攝時設定功能
- 拍攝短片時設定功能
- 播放操作

## 拖曳

### 選單畫面(範例顯示)



- 輕觸液晶螢幕時滑動手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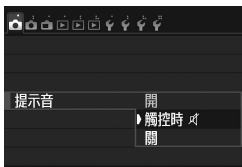
### 標尺顯示(範例顯示)



### 可透過在螢幕上拖曳手指進行的操作

- 按下<MENU>按鈕後選擇選單設定頁或項目
- 設定標尺控制項
- 速控
- 即時顯示拍攝時設定功能
- 拍攝短片時設定功能
- 播放操作

## MENU 輕觸操作時取消提示音



如[**1**：提示音]設定為[觸控時 關]，輕觸操作時將不會發出提示音。

## MENU 輕觸控制設定



### 1 選擇[輕觸控制]。

- 在[**43**]設定頁下，選擇[輕觸控制]，然後按下<SET>。



### 2 設定輕觸控制。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 [標準]為一般設定。
- [靈敏]可提供比[標準]更好的輕觸反應效果。請試用這兩種設定並選擇您偏好的設定。
- 要關閉輕觸式螢幕操作，請選擇[關閉]。

## 輕觸式螢幕操作的注意事項

- 由於此液晶螢幕並非以壓力式操作，因此請勿使用指甲或原子筆等尖頭物件進行輕觸操作。
- 請勿使用弄濕的手指進行輕觸式螢幕的操作。
- 如液晶螢幕或手指潮濕，輕觸式螢幕可能會沒有反應或可能會發生錯誤操作。這種情況下，請關閉電源並用布擦乾液晶螢幕。
- 請勿將任何保護貼(市面有售)或標籤貼在液晶螢幕上。否則可能會使輕觸操作反應變慢。
- 如設為[靈敏]時快速執行輕觸操作，輕觸反應可能會變慢。

# 使用前準備

## MENU 格式化記憶卡

如記憶卡為新卡或已使用其他相機或電腦格式化，請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❶ 格式化記憶卡將刪除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及資料。即使受保護的影像也將被刪除，所以請確保當中沒有需要保留的影像。必要時，格式化記憶卡前，請將影像及資料傳輸至電腦等。



### 1 選擇[格式化記憶卡]。

- 在[☛1]設定頁下，選擇[格式化記憶卡]，然後按下<SET>。



### 2 格式化記憶卡。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格式化記憶卡。
- ▶ 格式化完成後，選單將重新出現。




- 如要執行低階格式化，請按下<☐> 按鈕以使用<✓>勾選[低階格式化]，然後選擇[確定]。

### 以下情況請格式化記憶卡：

- 記憶卡為新卡。
- 記憶卡已使用其他相機或電腦格式化。
- 記憶卡已存滿影像或資料。
- 顯示記憶卡相關的錯誤。

#### 低階格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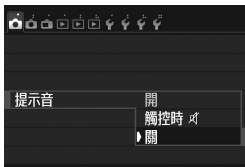
- 如記憶卡的記錄或讀取速度減慢，或希望刪除記憶卡中的所有資料，請執行低階格式化。
- 由於低階格式化會格式化記憶卡中的全部可記錄碟區，格式化時間會比一般格式化稍長。
- 選擇[取消]可停止低階格式化。即使在這種情況下亦可完成一般格式化並正常使用記憶卡。

-  格式化記憶卡或刪除資料後只有檔案管理資訊發生改變，實際資料並沒有完全刪除，出售或丟棄記憶卡時請注意。丟棄記憶卡前，請執行低階格式化或將記憶卡徹底毀壞，以防個人資料洩漏。
- 使用新Eye-Fi卡前，請務必將卡中的軟件安裝至電腦，然後使用相機格式化Eye-Fi卡。

-  顯示於記憶卡格式化畫面上的記憶卡容量可能比該卡上標示的容量小。
- 本裝置採用Microsoft授權的exFAT技術。

## MENU 關閉提示音

您可避免提示音在成功對焦時、自拍操作時以及進行點選螢幕的操作時響起。



### 1 選擇[提示音]。

- 在[**1**]設定頁下，選擇[提示音]，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關]。

- 選擇[關]，然後按下<SET>。
- ▶ 任何操作時都不會發出提示音。
- 如選擇[觸控時 $\text{ㄟ}$ ]，只有在進行輕觸式螢幕操作時才不會發出提示音。

## MENU 設定關閉電源時間/自動關閉電源

為節約電池電量，相機不操作達設定時間後便會自動關機。如您不希望相機自動關機，請將其設為[關]。電源關閉後，您可按下快門按鈕或其他按鈕以重新開啟相機。



### 1 選擇[自動關閉電源]。

- 在[**2**]設定頁下，選擇[自動關閉電源]，然後按下<SET>。

### 2 設定所需的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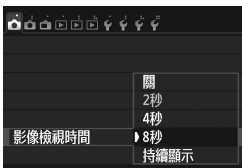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即使已設為[關]，液晶螢幕亦會在30分鐘後自動關閉以節省電源。(相機電源並沒有關閉。)

## MENU 設定影像檢視時間

您可設定影像拍攝後在液晶螢幕上顯示的時間。如要持續顯示影像，請設定[持續顯示]。如不要顯示影像，請設定[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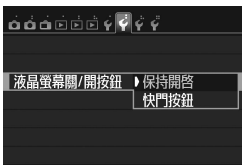


- 1 選擇[影像檢視時間]。
  - 在[**1**]設定頁下，選擇[影像檢視時間]，然後按下<SET>。
- 2 設定所需的時間。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如設定為[持續顯示]，影像會保持顯示直至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為止。

## MENU 關閉/開啟液晶螢幕

可以將拍攝功能設定畫面(第45頁)設定為在半按快門按鈕時顯示或關閉。



- 1 選擇[液晶螢幕關/開按鈕]。
  - 在[**2**]設定頁下，選擇[液晶螢幕關/開按鈕]，然後按下<SET>。
- 2 完成所需的設定。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 [保持開啟]：即使半按快門按鈕，顯示亦會保持開啟。要關閉顯示，按下<INFO.>按鈕。
- [快門按鈕]：半按快門按鈕時，顯示將關閉。釋放快門按鈕時，顯示會開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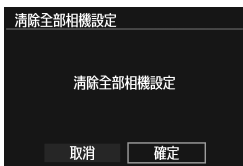


**MENU 回復相機預設設定**☆

相機的拍攝功能設定及選單設定可回復預設設定。

**1 選擇[清除全部相機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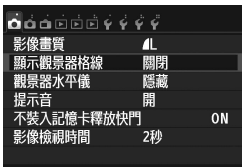
- 在[4]設定頁下，選擇[清除全部相機設定]，然後按下<SET>。

**2 選擇[確定]。**

- 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顯示格線

可在觀景器中顯示格線以便拍攝較直的影像或對影像進行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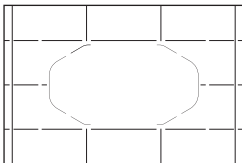
## 1 選擇[顯示觀景器格線]。

- 在[📷1]設定頁下，選擇[顯示觀景器格線]，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啟動]。

- 選擇[啟動]，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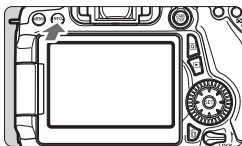


- ▶ 退出選單時，觀景器中會顯示格線。


## 顯示電子水平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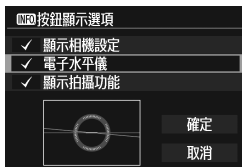
可以在液晶螢幕上及觀景器中顯示電子水平儀以幫助校正相機傾斜。請注意，只可以查看水平傾斜，無法查看前/後傾斜。

### 在液晶螢幕上顯示電子水平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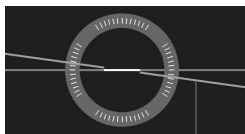
#### 1 按下<INFO.>按鈕。

- 每次按下<INFO.>按鈕，畫面顯示將會變更。
- 顯示電子水平儀。
- 如電子水平儀沒有出現，請設定[3: INFO 按鈕顯示選項]以顯示電子水平儀。



#### 2 查看相機的傾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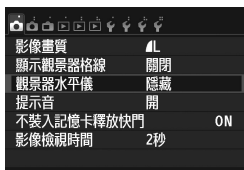
- 水平傾斜以 $1^{\circ}$ 為單位顯示。傾斜標尺以 $5^{\circ}$ 為單位標記。
- 紅色線條變為綠色表示傾斜已校正。



水平標記

## MENU 拍攝時在觀景器中顯示電子水平儀

帶有相機圖示的簡單電子水平儀可顯示在觀景器的正下方。因為電子水平儀可在拍攝時顯示，所以可在手持拍攝時校正任何傾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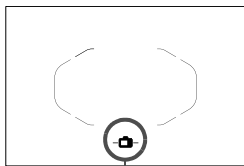
### 1 選擇[觀景器水平儀]。

- 在[📷1]設定頁下，選擇[觀景器水平儀]，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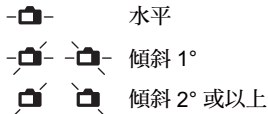
- 選擇[顯示]，然後按下<SET>。



電子水平儀

### 3 半按快門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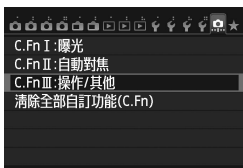
- ▶ 如圖所示，電子水平儀將會出現。



- 這亦適用於垂直拍攝。

## MENU 拍攝之前在觀景器中顯示電子水平儀 ☆

觀景器使用自動對焦點可顯示電子水平儀及格線。該功能便於在使用三腳架拍攝之前校正任何相機傾斜。



### 1 選擇自訂功能III。

- 在[.]設定頁下，選擇[C.Fn III：操作/其他]，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C.Fn III -4 [自訂控制]。

- 按下<◀▶>鍵以選擇[4：自訂控制]，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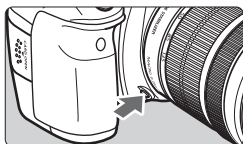
### 3 選擇[ ]。

- 選擇[ ]：景深預覽按鈕]，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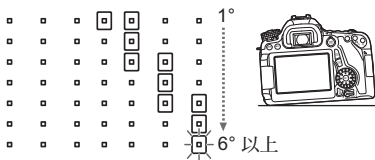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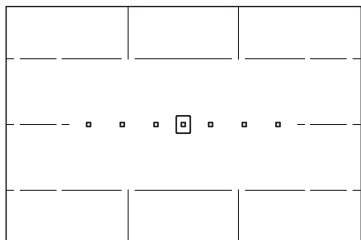
### 4 選擇[-]-。

- 選擇[-]-：觀景器電子水平儀]，然後按下<SET>。
- 按下<MENU>按鈕以退出選單。



## 5 顯示電子水平儀。

- 按下景深預覽按鈕。
- ▶ 觀景器使用自動對焦點將顯示電子水平儀和格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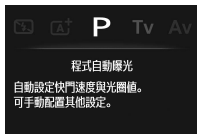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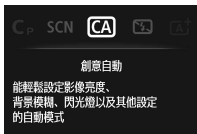
# 功能指南及說明

功能指南及說明顯示有關相機功能的資訊。

## 功能指南

變更拍攝模式或設定拍攝功能、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或播放時速控時會出現功能指南，並顯示該模式、功能或選項的簡明內容。在速控畫面上選擇功能或選項時亦會顯示內容。繼續執行操作時，功能指南會消失。

### ● 拍攝模式(範例)



### ● 速控(範例)



拍攝功能設定



即時顯示拍攝



播放

## MENU 關閉功能指南



選擇[功能指南]。

- 在[**F3**]設定頁下，選擇[功能指南]，然後按下<SET>。
- 選擇[關閉]，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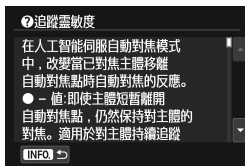
## ? 說明

選單畫面底部顯示[INFO 說明]時，按下<INFO.>按鈕可顯示該功能的內容(說明)。如說明需要多個畫面顯示，螢幕右方會出現捲動列。可轉動◀▶轉盤或按下<▲▼>鍵進行捲動。

- 例如：[📷 4：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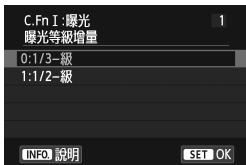


INF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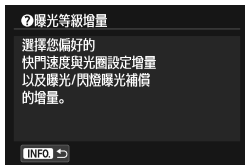


捲動列

- 例如：[📷 C.Fn I -1：曝光等級增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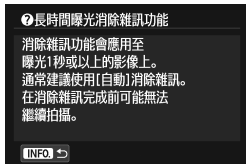
INFO.



- 例如：[📷 C.Fn II -1：追蹤靈敏度]



INF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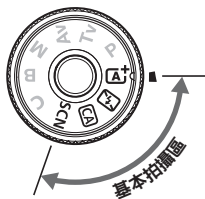


# 2

## 基本拍攝

本章介紹如何使用模式轉盤上的基本拍攝區模式以獲得最佳的拍攝效果。

使用基本拍攝區模式，您只需對準主體並進行拍攝即可，相機會自動完成所有設定(第85頁)。另外，為避免因錯誤操作而出現劣質影像，無法變更進階拍攝功能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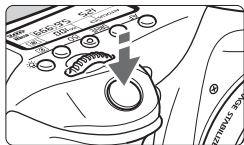
如在液晶螢幕關閉時將模式轉盤設為<SCN>，拍攝前按下<Q>按鈕(第75頁)或<INFO.>按鈕可查看設定的拍攝模式。

# **A<sup>+</sup>** 全自動拍攝(智能自動場景)

**A<sup>+</sup>**是全自動模式。相機會自動分析場景並設定最佳設定。透過偵測主體是靜止或是移動，亦會自動調整對焦(第69頁)。



自動對焦區域框



對焦確認指示燈

## 1 將模式轉盤設為**A<sup>+</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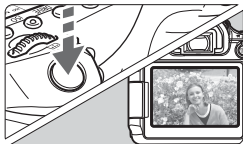
- 持續按下中央的鎖定釋放按鈕時，轉動模式轉盤。

## 2 將自動對焦區域框對準主體。

- 所有自動對焦點都將用於對焦，而通常會對焦最近的物體。
- 將自動對焦區域框的中央對準拍攝主體會更易於對焦。

##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鏡頭對焦環會轉動以對焦。
- ▶ 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顯示。同時相機會發出提示音，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將會亮起。
- ▶ 在低光照環境下，自動對焦點會短暫亮起紅光。
- ▶ 必要時，內置閃光燈將會自動升起。



##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 ▶ 拍攝的影像將在液晶螢幕上顯示2秒。
- 完成拍攝後，用手指按下內置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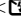


<A+>模式拍攝自然、室外及日落景色時，色彩更顯美麗。如未獲得理想色調，請使用創意拍攝區模式並選擇<A>以外的相片風格進行拍攝(第101頁)。



### 常見問題

- **對焦確認指示燈<●>閃爍，無法對焦。**  
將自動對焦區域框對準對比度較大的區域，然後半按快門按鈕(第41頁)。如您距離主體太近，請遠離主體，然後重新對焦。
- **多個自動對焦點會同時亮起。**  
所有這些自動對焦點均已成功對焦。只要覆蓋所需拍攝主體的自動對焦點亮起，您便可拍攝相片。
- **相機會持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對焦確認指示燈<●>沒有亮起。)**  
這表示相機正在持續對運動主體對焦。(對焦確認指示燈<●>沒有亮起。)可拍攝出運動主體清晰的相片。  
請注意，這種情況下無法使用對焦鎖定(第69頁)。
- **半按快門按鈕無法向主體對焦。**  
如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手動對焦)，請設為<AF>(自動對焦)。

- **即使是在白天，閃光燈亦會閃光。**  
拍攝逆光主體時，閃光燈可能會閃光，幫助照亮主體上較暗的區域。如您不希望閃光燈閃光，請使用速控將[閃光燈閃光]設為[>(閃光燈關閉)模式並進行拍攝(第71頁)。
- **閃光燈閃光，相片顯得極為明亮。**  
請遠離主體後進行拍攝。進行閃燈攝影拍攝時，如主體距離相機太近，相片可能會顯得極為明亮(曝光過度)。
- **在低光照環境下，內置閃光燈連續閃光。**  
半按快門按鈕可能會觸發內置閃光燈連續閃光以輔助自動對焦。這稱為自動對焦輔助光。其有效範圍約4米/13.1呎。
- **使用閃光燈時，拍出的相片底部顯得異常昏暗。**  
由於主體距離相機太近，導致鏡頭筒的陰影被拍攝至相片中。請遠離主體後進行拍攝。如鏡頭上裝有遮光罩，請在拍攝閃光燈相片前移除遮光罩。

## **A<sup>+</sup>** 全自動拍攝技巧(智能自動場景)

### 重新構圖



視乎場景而定，將主體向左或向右移動以平衡背景並獲得更好的視角。在<**A<sup>+</sup>**>模式下，半按快門按鈕對靜止主體對焦時，焦點會鎖定。您可重新構圖，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這稱為「對焦鎖定」。對焦鎖定也可在其他基本拍攝區模式中使用(<**A**>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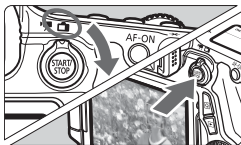
### 拍攝運動主體



在<**A<sup>+</sup>**>模式下，如在對焦時或對焦後主體移動(與相機的距離變更)，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將會啟動，以對主體進行持續對焦。(相機會持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半按快門按鈕時，只要保持自動對焦區域框對準主體，對焦便會持續進行。拍攝相片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即可。

## 📷 即時顯示拍攝

您可在檢視液晶螢幕上的影像時進行拍攝。這稱為「即時顯示拍攝」。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119頁。



**1 將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置於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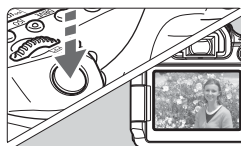
**2 在液晶螢幕上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START/STOP>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以對焦。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拍攝相片，拍攝的影像將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 ▶ 影像檢視結束後，相機將自動返回即時顯示拍攝。
- 按下 <START/STOP> 按鈕以結束即時顯示拍攝。

您亦可在不同方向上旋轉液晶螢幕(第30頁)。



正常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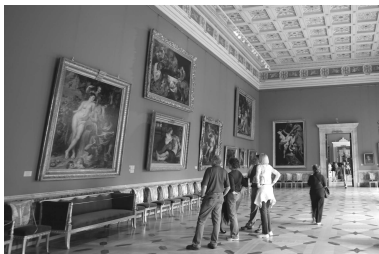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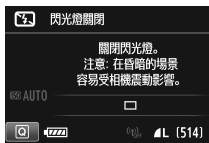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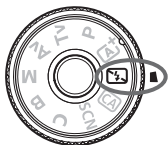
低角度



高角度

## 關閉閃光燈

<閃光燈圖示>是不使用閃光燈的全自動拍攝模式。適合在博物館、水族館及其他禁止使用閃光燈的場所使用。此模式亦適用於拍攝特定氣氛的場景，如燭光場景。



## 拍攝竅門

- **如觀景器中的數字顯示閃動，請注意避免相機震動。**  
在低光照環境下容易產生相機震動，此時觀景器內的快門速度顯示將會閃動。穩固握持相機或使用三腳架。使用變焦鏡頭時，即使手持相機時亦請使用廣角端以降低因相機震動而產生的模糊。
- **不使用閃光燈拍攝人像。**  
在低光照情況下，要求主體保持靜止，直至拍攝完畢。拍攝時主體的任何移動都可能會導致相片中的主體模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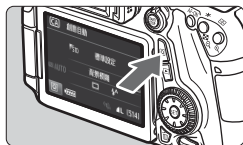
## CA 創意自動拍攝

在<CA>模式中，您可輕鬆使背景虛化及變更驅動模式與閃光燈閃光。您亦可選擇希望在影像中表現的氣氛效果。預設設定與<A+>模式相同。

\* CA代表創意自動。



1 將模式轉盤設為<CA>。



2 按下<Q>按鈕。(10)

▶ 速控畫面會出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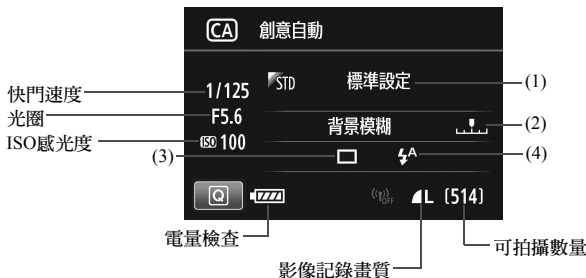
3 設定所需的功能。

- 按下<▲▼><◀▶>鍵以選擇功能。
- ▶ 所選功能及功能指南(第63頁)將會出現。
- 有關各項功能的設定步驟及詳細資訊，請參閱第73至74頁。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按下<Q>按鈕，進行以下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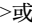

### (1)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您可選擇希望在影像中表現的氣氛效果。轉動<☀️>或<🌙>轉盤以選擇所需氣氛。您亦可按下<SET>，從清單中選擇。

### (2) 使背景虛化/銳化




如您將指示標記向左移動，背景會顯得更模糊。如您將指示標記向右移動，背景會顯得更清晰。按下<◀▶>鍵進行設定。您亦可轉動<☀️>或<🌙>轉盤移動標記。如要模糊背景，請參閱第76頁的「拍攝人像」。視乎鏡頭及拍攝條件而定，背景可能不會太模糊。在<⚡️>或<⚡️>模式中升起內置閃光燈時，無法設定此功能(顯示為灰色)。如使用閃光燈，將不會應用此設定。

(3) **驅動模式**：轉動<>或<>轉盤以選擇所需的驅動模式。您亦可按下<>，從清單中選擇。

<> **單張拍攝**：

一次拍攝一張影像。


<H> **高速連續拍攝**：

完全持續按下快門按鈕時將連續拍攝。拍攝速度最快約7.0張/秒。

<L> **低速連續拍攝**：


完全持續按下快門按鈕時將連續拍攝。拍攝速度最快約3.0張/秒。


<S> **靜音單張拍攝**：

拍攝聲音比<>小的單張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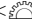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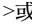

<L S> **靜音連續拍攝**：


拍攝聲音比<>小的連續拍攝(最快約3.0張/秒)。


<10> **自拍：10秒/遙控**：


<2> **自拍：2秒/遙控**：

按下快門按鈕10秒或2秒之後拍攝相片。亦可使用遙控器拍攝。

(4) **閃光燈閃光**：轉動<>或<>轉盤以選擇所需的設定。您亦可按下<>，從清單中選擇。

<A> **自動閃光燈**：閃光燈會根據需要自動閃光。

< > **開啟閃光燈**：強制閃光燈閃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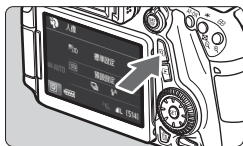
< > **關閉閃光燈**：禁止閃光燈閃光。

# SCN：特殊場景模式

當您為主體或場景選擇拍攝模式時，相機自動選擇合適的設定。



1 將模式轉盤設為<SCN>。



2 按下<Q>按鈕。(約10)

▶ 速控畫面會出現。



3 選擇拍攝模式。

- 按下<▲▼><◀▶>鍵以選擇拍攝模式圖示。
- 轉動<☀>或<☾>轉盤以選擇拍攝模式。
- 您亦可選擇拍攝模式圖示並按下<SET>以顯示拍攝模式清單並從其中選擇一種。



## <SCN>模式中的可用拍攝模式

拍攝模式	頁碼
人像	第76頁
風景	第77頁
近攝	第78頁
運動	第79頁

拍攝模式	頁碼
夜間人像	第80頁
手持夜景	第81頁
HDR背光控制	第82頁

## 👤 拍攝人像

<👤>(人像)模式將使背景虛化以突出人物主體，亦能讓膚色及頭髮更顯柔和。



## 💡 拍攝竅門

- **主體距離背景越遠越好。**  
主體距離背景越遠，背景看起來就會越模糊。純淨深色的背景下的主體亦會更加突出。
- **使用遠攝鏡頭。**  
如有變焦鏡頭，請使用遠攝端使主體上半身覆蓋整個畫面。必要時，請向主體靠近。
- **對面部對焦。**  
檢查覆蓋面部的自動對焦點是否閃爍。近攝面部時，請對焦眼睛。

📄 預設設定為<📄>(低速連續拍攝)。如您按住快門按鈕，便可連續拍攝以獲得主體姿勢及面部表情的細微變化(最快約3.0張/秒)。

## 🏔️ 拍攝風景

使用<🏔️>(風景)模式拍攝遼闊的風景或由近至遠清晰對焦整個風景。用於拍攝鮮豔藍色、綠色及非常清晰的影像。



## 💡 拍攝竅門

-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廣角端。**  
使用變焦鏡頭的廣角端時，近處及遠處的物件比使用遠攝端時更容易同時清晰。使用廣角端亦可增加風景的廣度。
- **拍攝夜景。**  
<🏔️>模式會關閉內置閃光燈，因此亦適合拍攝夜景。拍攝夜景時，請使用三腳架以免相機震動。



- 即使在逆光或低光照情況下，內置閃光燈亦不會閃光。
- 如使用外接閃光燈，此閃光燈將會閃光。

## 🌸 近攝

如您要拍攝近距離的花朵或細小的主體，請使用<🌸>(近攝)模式。如要使細小的主體顯得更大，請使用微距鏡頭(另行購買)。



## 💡 拍攝竅門

- **使用簡單背景。**  
簡單的背景可以更加突出諸如花朵等小型物件。
- **盡量靠近主體。**  
檢查鏡頭的最短對焦距離。部份鏡頭上有<MACRO 0.39m/1.3ft>等標誌。鏡頭最短對焦距離為相機上方的<⊖>(焦平面)標記至主體的距離。如您距離主體太近，對焦確認指示燈<●>將會閃爍。  
如您使用閃光燈而相片底部顯得過於昏暗，請遠離主體。
-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遠攝端。**  
如您有變焦鏡頭，使用其遠攝端可使主體顯得更大。

## 🏄 拍攝運動主體

使用 <🏄> (運動) 模式拍攝運動主體，如奔跑的兒童或移動的車輛。



## 💡 拍攝竅門

- **使用遠攝鏡頭。**  
遠距離拍攝時建議使用遠攝鏡頭。
- **使用自動對焦區域框追蹤主體。**  
將中央自動對焦點對準拍攝主體，然後半按快門按鈕以在自動對焦區域框中進行自動對焦。自動對焦時，相機會持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如無法對焦，對焦確認指示燈 <●> 將會閃爍。  
預設設定為 <📷H> (高速連續拍攝)。拍攝相片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即可。如您持續按下快門按鈕，連續拍攝主體運動時便可保持自動對焦(最快約7.0張/秒)。



- 在低光照環境下容易產生相機震動，此時觀景器左下角的快門速度顯示將會閃動。請穩固握持相機並執行拍攝。
- 如使用外接閃光燈，此閃光燈將會閃光。

## 📷 拍攝夜間人像(使用三腳架)

要在夜間拍攝人物並獲得自然的夜景作背景，請使用<📷>(夜間人像)模式。建議使用三腳架。



### 💡 拍攝竅門

- **使用廣角鏡頭及三腳架。**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使用廣角端以獲取廣闊的夜間景觀。另外，請使用三腳架以免相機震動。

- **查看主體亮度。**

在低光照環境下，內置閃光燈會自動閃光以獲得更好的主體曝光效果。建議拍攝後播放影像以查看影像亮度。如主體顯得昏暗，請靠近主體，然後再次拍攝。

- **亦可使用其他拍攝模式進行拍攝。**

由於夜間拍攝容易產生相機震動，亦建議使用<A+>及<📷>進行拍攝。



- 吩咐主體即使閃光燈閃光後也要保持靜止狀態。
- 如自拍時使用閃光燈，拍攝相片後自拍指示燈將會短暫亮起。
- 請參閱第83頁的注意事項。



## 📷 拍攝夜景(手持)

使用三腳架拍攝夜景會獲得最佳效果。但使用<📷>(手持夜景)模式，您可手持相機拍攝夜景。在此模式中，每張相片會進行四次連續拍攝，從而記錄下明亮並減少相機震動影響的相片。



## 💡 拍攝竅門

### ● 穩固握持相機。

拍攝時，請穩固握緊相機。在此模式中，四張影像會被對齊並合併為一張影像。但是，如因相機震動而導致四張影像中的任何一張影像對齊效果很差，最終影像可能不會準確對齊。

### ● 拍攝人物時請開啟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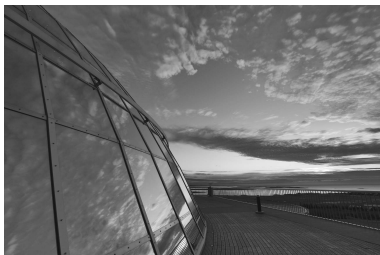
如要拍攝包含人物的相片，按下<📷>按鈕並設定<🔦>(開啟閃光燈)。為獲得滿意的人像效果，第一次拍攝會使用閃光燈。叮囑主體不要移動，直至完成所有四張連續拍攝。



請參閱第83頁的注意事項。

## 📷 拍攝逆光場景

拍攝同時具有明亮及黑暗區域的場景時，請使用 <📷> (HDR 背光控制) 模式。在此模式中拍攝一張相片後，會以不同曝光連續拍攝三張影像。最終生成的一張影像會擁有寬廣的色調範圍，將逆光導致的陰影減至最少。



## 💡 拍攝竅門

### ● 穩固握持相機。

拍攝時，請穩固握緊相機。在此模式中，三張影像會被對齊並合併為一張影像。但是，如因相機震動而導致三張影像中的任何一張影像對齊效果很差，最終影像可能不會準確對齊。

- ❗ 無法進行閃光燈拍攝。在低光照環境下可能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第90頁)。
- 請參閱第83至84頁的注意事項。

📷 HDR代表高動態範圍。



#### 有關<☒>夜間人像及<☒>手持夜景的注意事項

- 即時顯示拍攝期間可能難以對焦發光點，如夜景中的發光點。這種情況下，請將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置於<MF>並手動進行對焦。

#### 有關<☒>手持夜景及<☒>HDR背光控制的注意事項

- 與其他拍攝模式相比，拍攝區域會比較小。
- 無法選擇RAW或RAW+JPEG。如設為RAW，影像將會以 $\blacksquare$ L畫質記錄。另外，如設為RAW+JPEG，影像將會以設定的JPEG畫質記錄。
- 如拍攝運動主體，主體的運動可能會產生殘像或主體周圍的區域可能變暗。
- 對於重複的圖案(格子、線條等)或單色調的平面，或由相機震動而導致連續拍攝的影像之間移動幅度很大，影像對齊功能可能無法正常操作。
- 與一般拍攝相比，將影像記錄至記憶卡需時會更長。影像處理期間會在觀景器中及液晶面板上顯示「buSY」，處理完成前您無法拍攝其他相片。
- 如拍攝模式設為<☒>或<☒>，將無法進行直駁打印。

#### 有關<☒>夜間人像的注意事項

- 即時顯示拍攝期間，主體的面部顯得昏暗時可能難以對焦。這種情況下，請將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置於<MF>並手動進行對焦。

#### 有關<☒>手持夜景的注意事項

- 進行閃燈攝影拍攝時，如主體距離相機太近，相片可能會顯得極為明亮(曝光過度)。
- 如使用閃光燈拍攝光線較少的夜景，拍攝的影像可能無法正確對齊。這會導致相片模糊。
- 如使用閃光燈，人物主體距離背景很近而背景亦被閃光燈覆蓋，拍攝的影像可能無法正確對齊。這會導致相片模糊。亦可能會出現不自然的陰影及異常色彩。
- 外接閃光燈覆蓋範圍
  - 使用具有自動閃光燈覆蓋範圍設定的閃光燈時，無論鏡頭的變焦位置如何設定，變焦位置都會固定於廣角端。
  - 使用需要進行手動閃光燈覆蓋範圍設定的閃光燈時，請將閃光燈頭置於廣角(正常)位置。

### 有關<☼>HDR背光控制的注意事項

- 請注意，影像可能不會呈現平滑的漸變，並且可能會顯得不正常或有明顯雜訊。
- 對於強烈背光的場景或對比度極高的場景，HDR背光控制可能無效。

## Q 速控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顯示拍攝功能設定畫面時可按下<Q>按鈕顯示速控畫面。下頁表格說明了在各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可以使用速控畫面設定的功能。

### 1 將模式轉盤設為基本拍攝區模式。



例如：人像模式



### 2 按下<Q>按鈕。(☼10)

- ▶ 速控畫面會出現。

### 3 設定所需的機能。

- 按下<▲><▶>鍵以選擇功能。
- ▶ 所選功能及功能指南(第63頁)將會出現。
- 亦可使用<☀>或<☼>轉盤選擇功能。

### 基本拍攝區模式下的可設定功能

●：預設設定 ○：使用者可選 □：不可選

功能		A+	Fn	CA	SCN	
					SCN 1	SCN 2
驅動模式	□：單張拍攝	●	●	●	○	●
	□H：高速連續拍攝	○	○	○	○	○
	□L：低速連續拍攝	○	○	○	●	○
	□S：靜音單張拍攝	○	○	○	○	○
	□S：靜音連續拍攝	○	○	○	○	○
	自拍(第96頁)	☺	○	○	○	○
☺2		○	○	○	○	○
閃光燈 閃光	⚡ <sup>A</sup> ：自動閃光	●		●	●	
	⚡：開啟閃光燈(強制閃光)	○		○	○	
	⊕：關閉閃光燈	○	●	○	○	●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	○	○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	○
使背景虛化/銳化(第73頁)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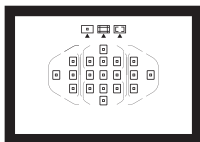
功能		SCN				
		SCN 1	SCN 2	SCN 3	SCN 4	SCN 5
驅動模式	□：單張拍攝	●	○	●	●	●
	□H：高速連續拍攝	○	●	○	○	○
	□L：低速連續拍攝	○	○	○	○	○
	□S：靜音單張拍攝	○	○	○	○	○
	□S：靜音連續拍攝	○	○	○	○	○
	自拍(第96頁)	☺	○	○	○	○
☺2		○	○	○	○	○
閃光燈 閃光	⚡ <sup>A</sup> ：自動閃光	●		●		
	⚡：開啟閃光燈(強制閃光)	○			○	
	⊕：關閉閃光燈	○	●		●	●
按選擇的氣氛效果拍攝		○	○	○	○	
按照明或場景類型拍攝		○	○			
使背景虛化/銳化(第73頁)						

\* 如變更拍攝模式或將電源開關設為<OFF>，則此設定將回復預設設定(自拍除外)。



# 3

## 設定自動對焦及驅動模式



觀景器中的19個自動對焦點使自動對焦拍攝適用於各種主體和場景。

您亦可選擇適合拍攝條件及主體的最佳自動對焦操作及驅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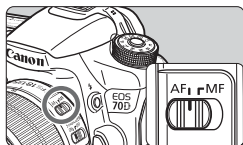
- 頁面標題右上方的☆圖示表示相應的功能只在創意拍攝區模式(**P/Tv/Av/M/B**)中可用。
-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會自動設定自動對焦操作及自動對焦點(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AF>代表自動對焦。<MF>代表手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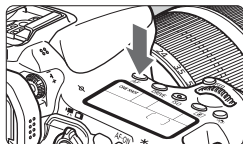
## AF：選擇自動對焦操作☆

您可選擇適合拍攝條件或主體的自動對焦操作特性。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會自動設定最合適相應拍攝模式的自動對焦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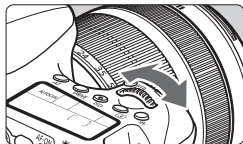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

2 轉動模式轉盤至創意拍攝區模式。



3 按下<AF>按鈕。(ⓘ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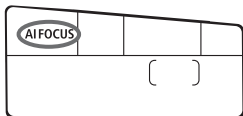
4 選擇自動對焦操作。

- 檢視液晶面板時，轉動<☰>或<☲>轉盤。

**ONE SHOT**：單張自動對焦

**AI FOCUS**：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AI SERVO**：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 適用於靜止主體的單張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點  
對焦確認指示燈

適用於靜止主體。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只會執行一次對焦。

- 成功對焦後，會顯示對焦成功的自動對焦點，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 <●>亦會亮起。
- 使用權衡式測光時，成功對焦的同時會設定曝光設定。

- 如您持續半按快門按鈕，對焦將會鎖定，然後您可根據需要重新構圖。

## 適用於運動主體的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此自動對焦操作適用於對焦距離不斷變更的運動主體。如您持續半按快門按鈕，將會向主體連續對焦。

- 曝光參數在影像拍攝瞬間設定。
-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設為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第91頁)時，相機首先使用手動選擇的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自動對焦時，如主體從手動選擇的自動對焦點移開，只要自動對焦區域框能夠覆蓋主體，會繼續跟蹤追焦。

## 自動切換自動對焦操作的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如靜止主體開始移動，人工智能自動對焦會自動將自動對焦操作從單張自動對焦切換至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 單張自動對焦中向主體對焦後，如主體開始移動，相機會偵測到移動，然後自動將自動對焦操作變更至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並繼續追蹤運動主體。

## 使用內置閃光燈時的自動對焦輔助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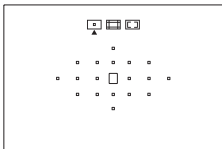
在低光照情況下，如您半按快門按鈕，內置閃光燈可能會進行一次短暫的閃光。這會照亮主體以便更易進行自動對焦。

##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

19 個自動對焦點可滿足自動對焦。您可選擇適合場景或主體的自動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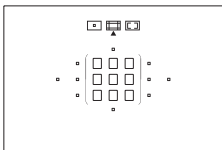
###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您可從三種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中選擇其中一種。有關選擇步驟的資訊，請參閱下一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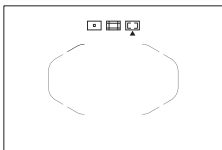
#### ：單點自動對焦(手動選擇)

選擇一個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



#### ：區域自動對焦(手動區域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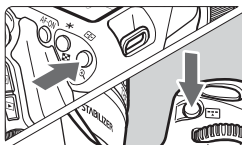
將19個自動對焦點分割為五個區域進行對焦。



#### ：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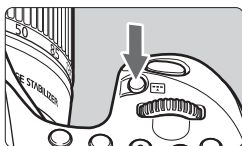
所有自動對焦點都用於對焦。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自動設定此模式。

##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 1 按下<☐>或<☐>按鈕。(☉6)

- 透過觀景器取景，並按下<☐>或<☐>按鈕。



### 2 按下<☐>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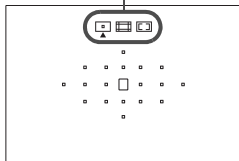
- 每次按下<☐>按鈕，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將會變更。
- 當前設定的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顯示於觀景器上方。

☐：單點自動對焦(手動選擇)

☐：區域自動對焦(手動區域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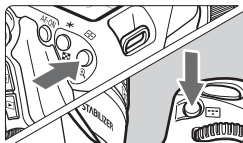
☐：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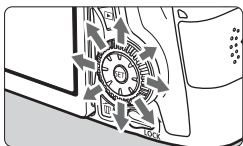
## 手動選擇自動對焦點

可手動選擇自動對焦點或區域。如已設定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可選擇用於啟動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的任何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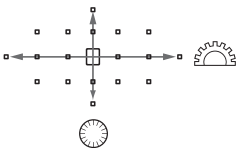
### 1 按下 <☒> 或 <☒> 按鈕。(☒6)

- ▶ 自動對焦點將在觀景器中顯示。
- 在區域自動對焦模式中，選定的區域將會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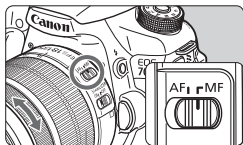


### 2 選擇自動對焦點。

- 自動對焦點選擇將會在 <☒> 傾斜方向上變更。如按下 <SET>，會選擇中央自動對焦點(或中央區域)。
- 您亦可透過轉動 <☒> 轉盤選擇水平自動對焦點，透過轉動 <☒> 轉盤選擇垂直自動對焦點。
- 在區域自動對焦模式中，轉動 <☒> 或 <☒> 轉盤會變更環形次序的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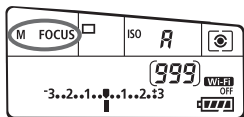


## MF：手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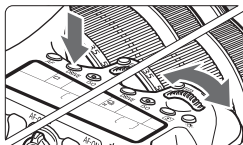
對焦環

-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  
▶ <M FOCUS>將會顯示於液晶面板上。
- 2 向主體對焦。
  - 轉動鏡頭對焦環進行對焦，直至主體在觀景器中變得清晰。





## 選擇驅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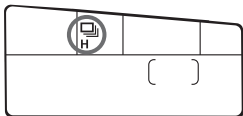
相機具有單張拍攝及連續拍攝驅動模式。



1 按下<DRIVE>按鈕。(  6 )

2 選擇驅動模式。

- 檢視液晶面板時，轉動< >或< >轉盤。



 : 單張拍攝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只會拍攝一張影像。

 H : 高速連續拍攝(最快約7.0張/秒)

 : 低速連續拍攝(最快約3.0張/秒)

完全持續按下快門按鈕時將連續拍攝。

 S : 靜音單張拍攝

拍攝聲音比< >小的單張拍攝。

 S : 靜音連續拍攝(最快約3.0張/秒)

拍攝聲音比< >小的連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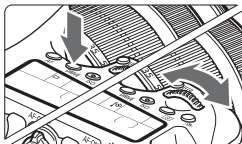
 : 10秒自拍/遙控

 2 : 2秒自拍/遙控

有關自拍的資訊，請參閱第96頁。

## 📷 使用自拍

如要自拍，請使用自拍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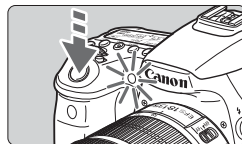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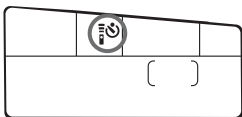
1 按下<DRIVE>按鈕。(📷6)

2 選擇自拍。

- 檢視液晶面板並轉動<📷>或<🕒>轉盤以選擇自拍延時。

📷🕒 : 10秒自拍

📷🕒<sub>2</sub> : 2秒自拍



3 拍攝相片。

- 檢視觀景器，向主體對焦，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您可使用自拍指示燈、提示音及液晶面板上的倒數顯示(以秒為單位)檢查自拍操作。
- ▶ 拍攝相片兩秒前，自拍指示燈將會亮起，提示音將會加快。



# 4

## 影像設定

本章介紹影像相關的功能設定：影像記錄畫質、ISO感光度、相片風格、白平衡、自動亮度優化、鏡頭周邊亮度校正、色差校正及其他功能。

- 頁面標題右上方的☆圖示表示相應的功能只在創意拍攝區模式(P/Tv/Av/M/B)中可用。

## MENU 設定影像記錄畫質

您可選擇像素數及影像畫質。JPEG影像記錄畫質設定有八種：**L**、**L**、**M**、**M**、**S1**、**S1**、**S2**、**S3**。RAW影像畫質設定有三種：**RAW**、**M RAW**、**S RAW**。



### 1 選擇[影像畫質]。

- 在[**1**]設定頁下，選擇[影像畫質]，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影像記錄畫質。

- 如要選擇RAW設定，請轉動<☀>轉盤。如要選擇JPEG設定，請按下<◀▶>鍵。
- 螢幕右上角的「\*\*\*M(百萬像素)\*\*\* x \*\*\*」表示記錄的像素數，而[\*\*\*]為最多可拍攝數量(最大顯示為999)。
- 按下<SET>完成設定。

### 影像記錄畫質設定範例

只記錄 **L**



**RAW** + **L**



只記錄 **RAW**



**S RAW** + **M**



## 影像記錄畫質設定指南(約值)

影像畫質	記錄像素	打印尺寸	檔案大小(MB)	可拍攝數量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JPEG	L	20M	A2	6.6	1000	40 (65)
	L			3.5	1920	130 (1920)
	M	8.9M	A3	3.6	1840	100 (1840)
	M			1.8	3410	3410 (3410)
	SI	5.0M	A4	2.3	2790	430 (2790)
	SI			1.2	5200	5200 (5200)
	S2*1	2.5M	9×13 cm	1.3	4990	4990 (4990)
	S3*2	0.3M	-	0.3	19380	19380 (19380)
RAW	RAW	20M	A2	24.0	260	15 (16)
	M RAW	11M	A3	19.3	370	9 (10)
	S RAW	5.0M	A4	13.3	470	11 (13)
RAW + JPEG	RAW L	20M 20M	A2 A2	24.0+6.6	200	8 (8)
	M RAW L	11M 20M	A3 A2			
	S RAW L	5.0M 20M	A4 A2	13.3+6.6	320	8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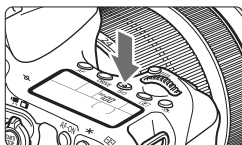
\*1 : S2 適用於數碼相框中的影像播放。

\*2 : S3 適用於作為郵件附件傳送影像或用於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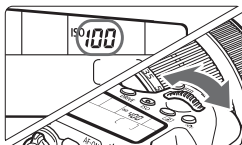
- S2 及 S3 為 (精細) 畫質。
- 檔案大小、可拍攝數量及連續拍攝時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是以使用 8 GB 記憶卡及佳能測試標準(3:2 長寬比、ISO 100 及標準相片風格) 測試。這些數字會因主體、記憶卡品牌、長寬比、ISO 感光度、相片風格、自訂功能及其他設定而異。
-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適用於 高速連續拍攝。括號中的數字適用於以佳能標準測試的 UHS-I 級的 8 GB 記憶卡。

# ISO：設定ISO感光度☆

設定ISO感光度(影像感應器對光的靈敏度)以配合環境光照水平。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



## 1 按下<ISO>按鈕。(☀6)



## 2 設定ISO感光度。

- 檢視液晶面板或觀景器時，轉動<☀6>或<☀>轉盤。
- 可在ISO 100–ISO 12800之間以1/3級為單位設定ISO感光度。
- 「A」表示自動ISO。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
- 顯示左側所示螢幕時，可按下<INFO.>按鈕將其設為「AU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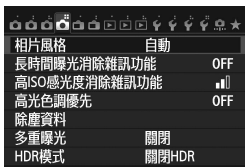
## ISO感光度指南

ISO感光度	拍攝條件 (不使用閃光燈)	閃燈範圍
ISO 100–ISO 400	天氣晴朗的戶外	ISO感光度越高，閃燈範圍越遠。
ISO 400–ISO 1600	陰天或傍晚	
ISO 1600–ISO 12800、H	光線不足的室內或夜間	

\* 高ISO感光度將會導致影像顆粒感較明顯。

## 選擇相片風格☆

選擇相片風格，您可獲得符合拍攝意念或適合主體的影像特性。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將自動設為<S:A>(自動)。



### 1 選擇[相片風格]。

- 在[4]設定頁下，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 相片風格選擇畫面會出現。



### 2 選擇相片風格。

- 按下<▲▼>鍵以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 相片風格將會設定。


## MENU 設定白平衡☆

白平衡(WB)可使白色區域呈現白色。一般情況下<AWB>(自動)設定將獲取正確的白平衡。如使用<AWB>無法獲得自然的色彩效果，您可選擇適合光源的白平衡或拍攝白色物件以進行手動設定。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會自動設定<AWB>。



### 1 選擇[白平衡]。

- 在[3]設定頁下，選擇[白平衡]，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白平衡設定。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 MENU 自動校正亮度及對比度 ☆

如影像昏暗或對比度低，亮度及對比度會自動修正。此功能稱為自動亮度優化。預設設定為[標準]。對於JPEG影像，拍攝影像時會進行修正。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將自動設為[標準]。



### 1 選擇[自動亮度優化]。

- 在[3]設定頁下，選擇[自動亮度優化]，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設定。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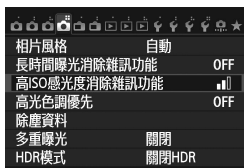
### 3 拍攝相片。

- 影像會按需要以校正的亮度及對比度進行記錄。

## MENU 設定消除雜訊☆

###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此功能可減少影像中產生的雜訊。雖然消除雜訊應用於所有ISO感光度，但在高ISO感光度時尤其有效。低ISO感光度時，影像中較暗區域(陰影區域)的雜訊會進一步消除。



#### 1 選擇[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 在[4]設定頁下，選擇[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然後按下<SET>。



#### 2 設定等級。

- 選擇所需的消除雜訊等級，然後按下<SET>。

#### ● ：多重拍攝消除雜訊

與消除雜訊設定成[高]時相比，該選項的影像畫質更高。對於每張相片，每次拍攝會連續拍攝四張影像，然後自動對齊並合併為一張JPEG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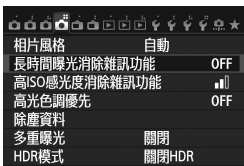
#### 3 拍攝相片。

- 影像會進行雜訊消除後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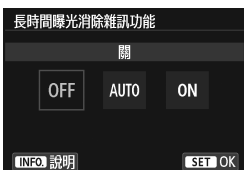
##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對1秒或以上曝光的影像均可進行消除雜訊。



### 1 選擇[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 在[**4**]設定頁下，選擇[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然後按下<SET>。



### 2 完成所需的設定。

- 選擇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 ● 自動

關於1秒或以上時間的曝光，如檢測到長時間曝光雜訊，會自動執行消除雜訊。此[自動]設定在大多數情況下都有效。

#### ● 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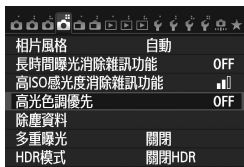
對所有1秒或以上的曝光均執行消除雜訊。[開]設定可消除使用[自動]設定無法檢測的雜訊。

### 3 拍攝相片。

- 影像會進行雜訊消除後記錄。

## MENU 高光色調優先 ☆

您可盡量減少過度曝光的高光區域。



### 1 選擇[高光色調優先]。

- 在[4]設定頁下，選擇[高光色調優先]，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啟動]。

- 選擇[啟動]，然後按下<SET>。
- 提高高光細節。從標準18%灰度到明亮高光的動態範圍得以擴展。灰度及高光之間的漸變會更加平滑。

### 3 拍攝相片。

- 影像會在應用高光色調優先後記錄。

## MENU 鏡頭周邊亮度/色差校正

周邊亮度下降是由於鏡頭的特性而導致影像四角顯得較暗的一種現象。主體輪廓邊緣的顏色被稱為色差。兩種鏡頭像差均可以校正。兩種校正的預設設定均為[啟動]/[開]。

### 周邊亮度校正



#### 1 選擇[鏡頭像差校正]。

- 在[2]設定頁下，選擇[鏡頭像差校正]，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設定。

- 確保所安裝的鏡頭顯示[備有校正資料]。
- 選擇[周邊亮度]，然後按下<SET>。
- 選擇[啟動]，然後按下<SET>。
- 如顯示[沒有校正資料]，請參閱第108頁的「鏡頭校正資料」。

#### 3 拍攝相片。

- 影像會以校正的周邊亮度記錄。

## 色差校正



### 1 選擇設定。

- 確保所安裝的鏡頭顯示[備有校正資料]。
- 選擇[色差校正]，然後按下<SET>。
- 選擇[開]，然後按下<SET>。
- 如顯示[沒有校正資料]，請參閱以下的「鏡頭校正資料」。

### 2 拍攝相片。

- 會記錄色差校正後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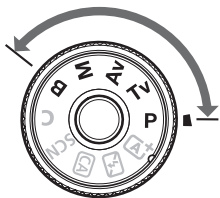
## 鏡頭校正資料

本相機已包含約25種鏡頭的周邊亮度校正資料及色差校正資料。如您選擇[啟動]/[開]，而鏡頭的校正資料已註冊至相機時，周邊亮度校正及色差校正將會自動應用。

利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您可以檢查哪些鏡頭的校正資料已註冊至相機。您亦可為沒有註冊的鏡頭註冊校正資料。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軟件使用說明書光碟中的EOS Utility使用說明書(第157頁)。

# 5

## 進階操作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可設定快門速度及/或光圈以設定所需曝光。透過更改相機設定可獲得各種結果。

- 頁面標題右上方的☆圖示表示相應的功能只在創意拍攝區模式(P/Tv/Av/M/B)中可用。
- 半按快門按鈕後釋放，曝光量會在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中保持顯示約4秒(☉4)。



將<LOCK>開關置於下方。

# P：程式自動曝光

相機會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以適應主體的亮度。這稱為程式自動曝光。

\* <P>代表程式。

\* AE代表自動曝光。



## 1 將模式轉盤設為<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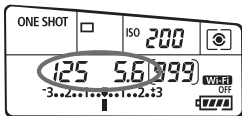
## 2 向主體對焦。

- 透過觀景器取景，並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然後半按快門按鈕。
- ▶ 成功對焦後，觀景器右下角的對焦確認指示燈<●>會亮起(單張自動對焦模式中)。
- ▶ 快門速度及光圈會自動設定並顯示於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上。



## 3 查看顯示。

- 快門速度及光圈值顯示不閃爍時，將會獲得標準的曝光。



## 4 拍攝相片。

- 構圖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在此模式中，您設定快門速度後，相機會自動設定光圈以獲得適應主體亮度的標準曝光。這稱為快門先決自動曝光。較快的快門速度可凝固動作或移動主體。較慢的快門速度可模糊主體以展現動感。

\* <Tv>代表時間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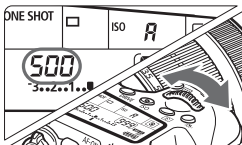
虛化動作  
(低速快門速度：1/30秒)



凝固動作  
(高速快門速度：1/2000秒)



### 1 將模式轉盤設為<Tv>。



### 2 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

- 檢視液晶面板時，轉動<☀️>轉盤。

###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 ▶ 光圈會自動設定。



### 4 查看觀景器顯示，然後拍攝。

- 只要光圈值不閃爍，即可獲得標準曝光。

## 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在此模式中，您設定所需的光圈後，相機會自動設定快門速度以獲得適應主體亮度的標準曝光。這稱為光圈先決自動曝光。較高的f值(較小的光圈孔徑)會使更多前景與背景在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內。另一方面，較低的f值(較大的光圈孔徑)會使更少的前景與背景在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內。

\* <Av>代表光圈值(光圈孔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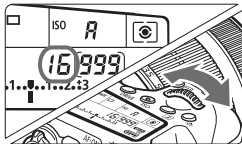
虛化的背景  
(使用低光圈f值：f/5.6)




清晰的前景及背景  
(使用高光圈f值：f/32)



1 將模式轉盤設為<Av>。



2 設定所需的光圈值。

- 檢視液晶面板時，轉動<>轉盤。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 ▶ 快門速度會自動設定。

4 查看觀景器顯示，然後拍攝。

- 只要快門速度不閃爍，即可獲得標準曝光。



# M：手動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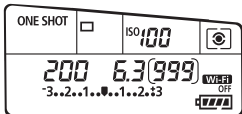
在此模式中，您可根據需要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如要確認曝光，請參閱觀景器中的曝光量指示標尺或使用市面有售的曝光表。這種方法稱為手動曝光。

\* <M>代表手動。



1 將模式轉盤設為<M>。

2 設定ISO感光度(第10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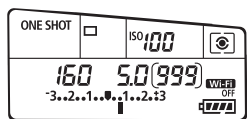
3 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

- 如要設定快門速度，請轉動<☀>轉盤。
- 如要設定光圈，請轉動<⊙>轉盤。
- 如無法設定，請將<LOCK>開關置於下方，然後轉動<☀>或<⊙>轉盤。



4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 ▶ 曝光設定會顯示於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上。
- 曝光量標記<|>表示目前曝光量與標準曝光量的差距。



5 設定曝光值並拍攝相片。

- 查看曝光量指示標尺並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及光圈。
- 如曝光量與標準曝光量差距超過±3級，曝光量指示標尺的末端會顯示<◀>或<▶>。

## 設定曝光補償☆

曝光補償可加亮(增加曝光)或減暗(減少曝光)相機設定的標準曝光。曝光補償可以在 **P/Tv/Av** 拍攝模式中進行設定。雖然您可以以1/3級為單位設定曝光補償至±5級，但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中的曝光補償指示只可顯示±3級的設定。如要設定±3級以外的曝光補償設定，請使用速控畫面(第46頁)或按照下一頁[**圖3：曝光補償/AEB**]的說明操作。

### 1 查看曝光量指示標尺。

- 半按快門按鈕(**圖4**)並查看曝光量指示標尺。

增加曝光量以獲得較明亮的影像



減少曝光量以獲得較暗的影像



### 2 設定曝光補償量。

- 檢視觀景器或液晶面板時，轉動<**圖**>轉盤。
- 如無法設定，請將<**LOCK**>開關置於下方，然後轉動<**圖**>轉盤。

### 3 拍攝相片。

- 如要取消曝光補償，請設定曝光補償量至<**圖**>。


## 自動包圍曝光(AEB) ☆

透過自動變更快門速度或光圈，相機會為三張連續拍攝的相片以1/3級為調整單位包圍曝光最高±3級。這稱為自動包圍曝光。

\* AEB代表自動包圍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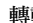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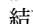


### 1 選擇[曝光補償/AE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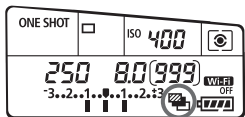
- 在[3]設定頁下，選擇[曝光補償/AEB]，然後按下<SET>。



### 2 設定自動包圍曝光範圍。

- 轉動<轉盤以設定自動包圍曝光範圍。按下<◀▶>鍵以設定曝光補償量。
- 按下<SET>完成設定。
- ▶ 結束選單時，<>及自動包圍曝光範圍將會顯示在液晶面板上。

自動包圍曝光範圍



### 3 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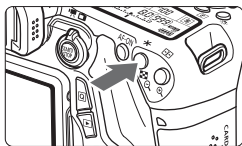
- 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將根據設定的驅動模式按以下次序拍攝：標準曝光量、減少曝光量及增加曝光量。
- 自動包圍曝光不會自動取消。如要取消自動包圍曝光，請按照步驟2以關閉自動包圍曝光範圍。

## ✳ 自動曝光鎖 ☆

對焦區域與曝光測光區域不相同或您要以同一曝光設定拍攝多張相片時，請使用自動曝光鎖。按下 <✳> 按鈕以鎖定曝光，然後重新構圖並拍攝相片，這稱為自動曝光鎖定。這適用於拍攝逆光主體。

### 1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 ▶ 曝光設定將會顯示。



### 2 按下 <✳> 按鈕。(☺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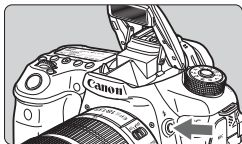
- ▶ 觀景器中的 <✳> 圖示亮起，表示曝光設定已鎖定(自動曝光鎖)。
- 每次按下 <✳> 按鈕，將鎖定目前的自動曝光設定。



### 3 重新構圖並拍攝相片。

- 如要在拍攝更多相片時保留自動曝光鎖定，請持續按下 <✳> 按鈕，然後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其他相片。

## ⚡ 使用內置閃光燈



在創意拍攝區模式中，只需按下<⚡>按鈕即可升起內置閃光燈進行閃燈攝影。如要收回內置閃光燈，請用手指將其按回。

在基本拍攝區模式(<A+> <CA> <P> <Tv> <Av> <M> <B>模式除外)中，低光照或逆光情況下內置閃光燈會自動升起並發光。

在<A+> <CA> <P> <Tv> <Av> <M> <B>模式中，您可以選擇是否使閃光燈發光。下表顯示了與閃光燈配合使用的快門速度及光圈。

拍攝模式	快門速度	光圈
<b>A+</b> <b>CA</b> <b>P</b> <b>Tv</b> <b>Av</b> <b>M</b> <b>B</b>	自動設定	自動設定
<b>P</b>	自動設定(1/250秒–1/60秒)	自動設定
<b>Tv</b>	手動設定(1/250秒–30秒)	自動設定
<b>Av</b>	自動設定(1/250秒–30秒)	手動設定
<b>M</b>	手動設定(1/250秒–30秒)	手動設定
<b>B</b>	如您持續按下快門按鈕，曝光將會繼續。	手動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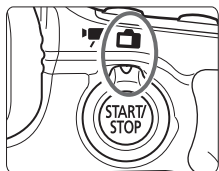
內置閃光燈的有效範圍

[約值・米/呎]

ISO感光度	EF-S18-55mm f/3.5-5.6 IS STM EF-S18-135mm f/3.5-5.6 IS STM EF-S18-200mm f/3.5-5.6 IS	
	廣角：f/3.5	遠攝：f/5.6
100	1-3.4/3.3-11.2	1-2.1/3.3-7.0
200	1-4.8/3.3-15.9	1-3.0/3.3-9.9
400	1-6.9/3.3-22.5	1-4.3/3.3-14.1
800	1.2-9.7/4.0-31.8	1-6.1/3.3-19.9
1600	1.7-13.7/5.6-45.0	1.1-8.6/3.5-28.1
3200	2.4-19.4/8.0-63.6	1.5-12.1/5.0-39.8
6400	3.4-27.4/11.2-90.0	2.1-17.1/7.0-56.2
12800	4.8-38.8/15.9-127.3	3.0-24.2/9.9-79.5
H (25600)	6.9-54.9/22.5-180.0	4.3-34.3/14.1-112.5

# 6

##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 (即時顯示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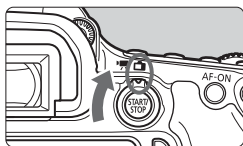


您可在檢視相機液晶螢幕上的相片時進行拍攝。這稱為「即時顯示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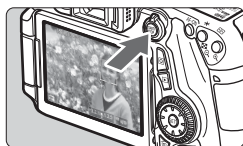
將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置於<📷>可啟動即時顯示拍攝。

- 如您握持本相機並在檢視液晶螢幕時拍攝，相機震動可能會造成影像模糊。建議使用三腳架。
- 有關握持相機時執行拍攝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70頁。

## 📷 使用液晶螢幕拍攝



1 將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置於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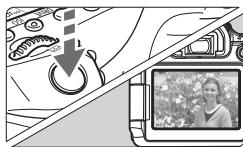
2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START/STOP>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即時顯示影像會以接近真實情況反映實際拍攝影像的亮度等級。



3 向主體對焦。

- 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以目前的自動對焦方式(第123頁)進行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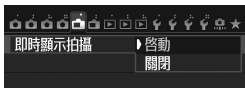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拍攝相片，拍攝的影像將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 ▶ 影像檢視結束後，相機將自動返回即時顯示拍攝。
- 按下 <START/STOP> 按鈕以結束即時顯示拍攝。



## 啟動即時顯示拍攝



設定[ 1 : 即時顯示拍攝]為[啟動]。

## 使用即時顯示拍攝時的最多可拍攝數量

[大約拍攝數量]

溫度	室溫 (23°C/73°F)	低溫 (0°C/32°F)
不使用閃光燈	230	210
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	210	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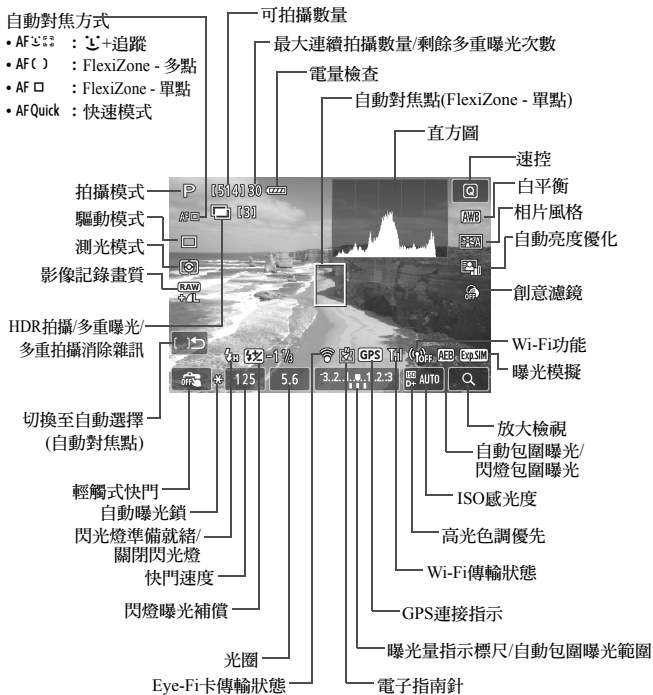
- 以上數字是在使用充滿電量的LP-E6電池，以CIPA(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測試標準測試得出。
-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LP-E6，在室溫(23°C/73°F)下可連續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約1小時50分鐘。



請勿以同一身體位置長時間握持相機。即使覺得相機不太熱，長時間接觸同一身體部位也可能造成皮膚紅腫、起水泡或低溫接觸灼傷。對於有血液循環問題或皮膚非常敏感的人士，或在非常熱的地方使用相機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 資訊顯示

- 每次按下<INFO.>按鈕，資訊顯示將會變更。



## 使用自動對焦(自動對焦方式)



### 自動對焦速度變化因自動對焦控制方式而異

如即時顯示拍攝或短片拍攝的自動對焦方式設定為[+追蹤]、[FlexiZone - 多點]或[FlexiZone - 單點]，視乎使用的鏡頭及所選功能而定，自動對焦控制方式(使用影像感應器進行相位差異檢測或對比度檢測)會自動切換，如短片數碼變焦或放大檢視。這會大大影響自動對焦速度，並且相機可能會需要更長時間進行對焦(相位差異檢測通常會讓自動對焦更快)。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佳能網站。

### 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您可選擇適合拍攝條件或主體的自動對焦方式。提供以下自動對焦方式：  
[ (臉部)+追蹤]、[FlexiZone - 多點] (第125頁)、[FlexiZone - 單點] (第126頁)及[快速模式] (第127頁)。

如要精準對焦，請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放大影像，然後手動對焦(第130頁)。



### 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 在[ 1]設定頁下，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 選擇所需自動對焦方式，然後按下<SET>。
-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您亦可按下<AF>按鈕以在顯示的設定畫面中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 (臉部)+追蹤：AF

相機會偵測並對焦人臉。如臉部移動，自動對焦點<

##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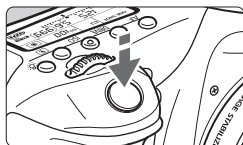
###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START/STOP>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2 選擇自動對焦點。

- 偵測到臉部時，<[ ]> 框會出現於要對焦的人臉。
- 如偵測到多張人臉，<[ ]> 將會顯示。使用 <[ ]> 以移動 <[ ]> 框至要對焦的臉部。
- 您亦可輕點液晶螢幕以選擇臉部或主體。如主體並非人臉，<[ ]> 將會顯示。
- 如未偵測到人臉或您輕點液晶螢幕但並未選擇任何臉部或主體，相機會切換至 [FlexiZone - 多點] 以自動選擇 (第 125 頁)。



##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以對焦。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 ▶ 如沒有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橙色。



## 4 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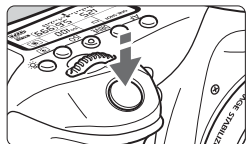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 (第 120 頁)。

## FlexiZone - 多點：AF( )

您可使用最多31個自動對焦點進行寬區域對焦(自動選擇)。此廣闊區域亦可分割為9個區域進行對焦(區域選擇)。



區域框



###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START/STOP>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2 選擇自動對焦點。☆

- 按下 <SET> 或 <AF-ON> 按鈕會在自動選擇及區域選擇之間切換。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將自動設定為自動選擇。
- 使用 <AF-ON> 以選擇區域。如要返回中央區域，請再次按下 <SET> 或 <AF-ON> 按鈕。
- 您亦可輕點液晶螢幕以選擇區域。

### 3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 ▶ 如沒有成功對焦，區域框會變為橙色。

### 4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20頁)。

## FlexiZone - 單點：AF □

相機使用單個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想要對焦特定主體時非常有效。



自動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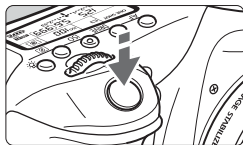
###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START/STOP>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 自動對焦點 <□> 會出現。
- 短片拍攝期間，如 [短片伺服自動對焦] 設定為 [啟動]，自動對焦點會以大尺寸顯示。



### 2 移動自動對焦點。

- 使用 <◁/▷> 移動自動對焦點至要對焦的位置。(無法移至螢幕邊緣。)
- 如要回復至中央自動對焦點，請按下 <⊕> 或 <⊖> 按鈕。
- 您亦可輕點液晶螢幕以移動自動對焦點。



### 3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 ▶ 如沒有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橙色。



### 4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20頁)。

**快速模式：AFQuick**

使用專用自動對焦感應器作單張自動對焦(第88頁)，自動對焦的方法與使用觀景器拍攝時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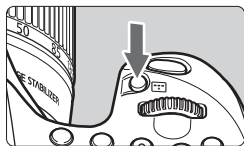
雖然可快速對焦目標區域，但執行自動對焦操作時將會暫時中斷即時顯示影像。

在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以外的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中，您可手動選擇自動對焦點。在基本拍攝區模式中，將自動設定為19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區域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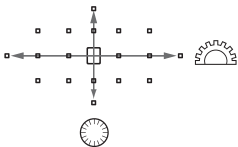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START/STOP>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如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設為 19 點自動選擇自動對焦，自動對焦區域框會顯示。
- 使用FlexiZone - 單點(手動選擇)時，自動對焦點將顯示為小框。
- 使用區域自動對焦(手動區域選擇)時，會顯示表示區域的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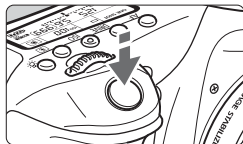
**2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及自動對焦點。☆**

- 按下<AF-ON>按鈕以顯示目前的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 每次按下<AF-ON>按鈕，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將會變更。
-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為FlexiZone - 單點(手動選擇)或區域自動對焦(手動區域選擇)時，您可選擇自動對焦點(或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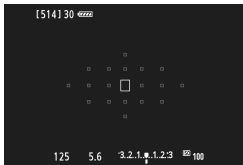


- 自動對焦點(或區域)選擇將會在傾斜 <☼> 的方向上變更。
- 如按下 <SET>，會選擇中央自動對焦點 (或中央區域)。
- 您亦可使用 <☼> 及 <☼> 轉盤選擇自動對焦點。



### 3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將關閉，反光鏡將重新回復原位，自動對焦將會執行。(不會拍攝相片。)
- ▶ 完成對焦後，提示音會響起並重新出現即時顯示影像。
- ▶ 用於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亮起綠色。
- ▶ 如沒有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閃爍橙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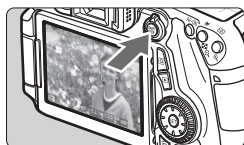
### 4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20頁)。



# 使用輕觸式快門拍攝

只需輕點液晶螢幕便可自動進行對焦並拍攝相片。這適用於所有拍攝模式。



##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 START/STOP >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2 啟動輕觸式快門。

- 輕點螢幕左下方的 [OFF]。每次輕點此圖示將會在 [OFF] 及 [ON] 之間切換。
- [ON] (輕觸式快門：啟動)  
您可透過輕點螢幕進行對焦及拍攝。
- [OFF] (輕觸式快門：關閉)  
您可透過輕點螢幕選擇要對焦的區域。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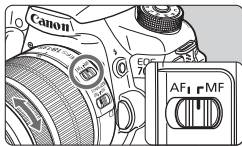


## 3 輕點螢幕進行拍攝。

- 輕點螢幕上的臉部或主體。
- ▶ 相機會在輕點的點使用設定的自動對焦方式(第123至128頁)進行對焦。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自動拍攝相片。
- 如沒有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橙色。再次輕點螢幕上的臉部或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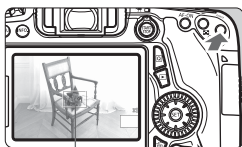
# MF：手動對焦

您可放大影像並使用手動對焦進行精確對焦。



##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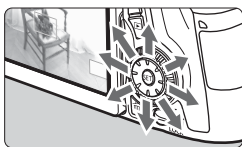
- 轉動鏡頭對焦環以初步對焦。



放大框

## 2 顯示放大框。

- 按下<Q>按鈕。
- ▶ 放大框會出現。
- 您亦可輕點螢幕上的[Q]以放大影像。



## 3 移動放大框。

- 按下<方向鍵>移動放大框至要對焦的位置。您亦可輕點放大框進行移動。
- 如要將放大框回復至螢幕中央，請按下<SET>或<返回>按鈕。



自動曝光鎖

放大區域位置

放大倍率

## 4 放大影像。

- 每次按下<Q>按鈕，框中的放大倍率將變更如下：

1倍 → 5倍 → 10倍 → 正常檢視

- 放大檢視時，您可使用<方向鍵>捲動放大的影像。

## 5 手動對焦。

- 查看放大的影像時，轉動鏡頭對焦環以對焦。
- 對焦後，按下<Q>按鈕以返回正常檢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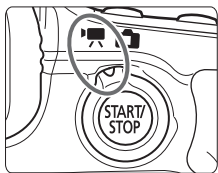
## 6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20頁)。



# 7

## 拍攝短片



將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置於<📹>可啟動短片拍攝。短片記錄格式為MOV。

- 有關可記錄短片的記憶卡的資訊，請參閱第3頁。
- 如您握持本相機拍攝短片，相機震動可能會造成短片模糊。建議使用三腳架。
- 有關握持相機時執行拍攝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7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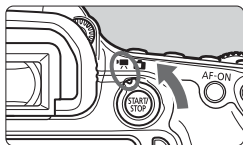
如將[📶3 : Wi-Fi]設為[啟動]，將無法進行短片拍攝。拍攝短片前，請將[Wi-Fi]設定為[關閉]。

# 📷 拍攝短片

## 自動曝光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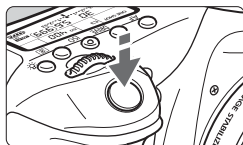
拍攝模式設為<M>以外的模式時，自動曝光控制會啟動以配合場景目前的亮度。

**1** 將拍攝模式設為<M>以外的其他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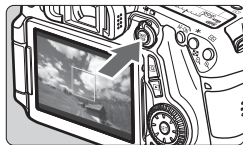
**2** 將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置於<📷>。

▶ 反光鏡會發出聲音，然後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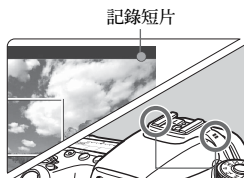
**3** 向主體對焦。

- 拍攝短片前，請使用自動對焦或手動對焦(第123至131頁)進行對焦。
- 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以目前的自動對焦方式進行對焦。



**4** 拍攝短片。

- 按下<START/STOP>按鈕以開始拍攝短片。
- ▶ 拍攝短片時，「●」標記會顯示於螢幕右上角。
- 再次按下<START/STOP>以停止拍攝短片。



記錄短片

麥克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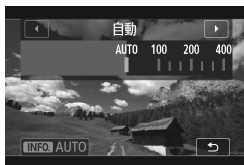
## 手動曝光拍攝

您可手動設定短片拍攝的快門速度、光圈及ISO感光度。使用手動曝光拍攝短片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1 將模式轉盤設為<M>。

2 將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置於<攝影機>。



3 設定ISO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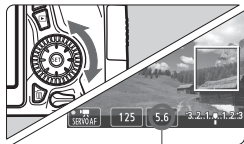
- 按下<ISO>按鈕。
- ▶ ISO感光度設定畫面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轉動<齒輪>轉盤以設定ISO感光度。



快門速度

4 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

- 半按快門按鈕並查看曝光量指示標尺。
- 如要設定快門速度，請轉動<齒輪>轉盤。可設定的快門速度取決於影片格數<FR>。
- 30 25 24 : 1/4000秒–1/30秒
- 60 50 : 1/4000秒–1/60秒
- 如要設定光圈，請轉動<齒輪>轉盤。
- 如無法設定，請將<LOCK>開關置於下方，然後轉動<齒輪>或<齒輪>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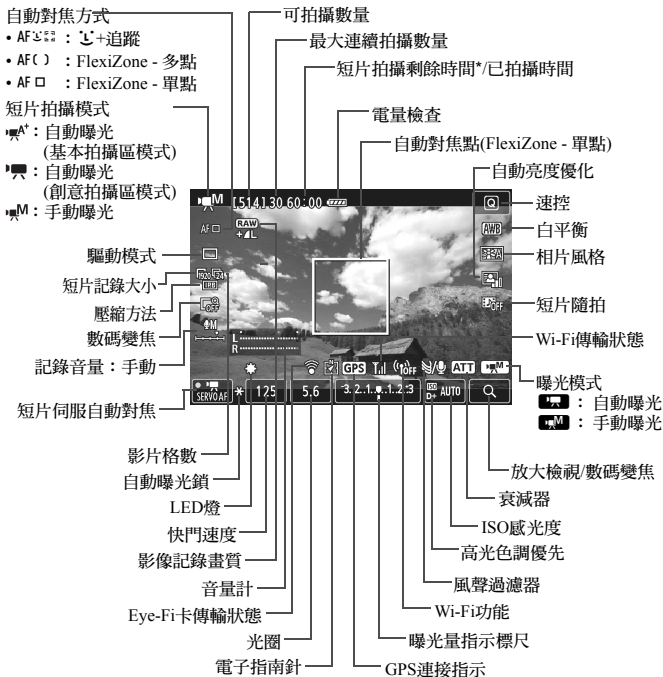
光圈

5 對焦並拍攝短片。

- 操作步驟與「自動曝光拍攝」(第134頁)的步驟3及4相同。

## 資訊顯示

- 每次按下<INFO.>按鈕，資訊顯示將會變更。



\* 應用於單個短片片段。



## MENU 設定短片記錄大小



使用 [ **C** 2 : 短片記錄大小 ]，您可設定短片的影像大小、每秒的影片格數及壓縮方法。因 [ **V** 3 : 視頻系統 ] 設定而異，影片格數會自動切換。

### ● 影像大小

- 1920 [1920×1080]：全高清(Full HD)記錄畫質。長寬比為16:9。
- 1280 [1280×720]：高清(HD)記錄畫質。長寬比為16:9。
- 640 [640×480]：標清記錄畫質。長寬比為4:3。

### ● 影片格數 (fps：每秒記錄格數)

- 30/60：適用於電視格式為NTSC的地區(北美洲、日本、韓國、墨西哥等)。
- 25/50：適用於電視格式為PAL的地區(歐洲、俄羅斯、中國、澳洲等)。
- 24：主要用於電影。

### ● 壓縮方法

- IPB IPB：一次過高效壓縮多格影片進行記錄。檔案大小會比使用ALL-I小，因此可以拍攝更長時間。
- ALL-I (只限I)：一次壓縮一格影片進行記錄。雖然檔案大小會比使用IPB時大，但短片會更適合編輯。

## 短片記錄總時間及每分鐘的檔案大小

短片記錄大小			總記錄時間(約值)			檔案大小(約值)
			4 GB記憶卡	8 GB記憶卡	16 GB記憶卡	
F1920	30 25 24	IPB	16分鐘	32分鐘	1小時4分鐘	235 MB/分鐘
	30 25 24	ALL-I	5分鐘	11分鐘	22分鐘	685 MB/分鐘
F1280	60 50	IPB	18分鐘	37分鐘	1小時14分鐘	205 MB/分鐘
	60 50	ALL-I	6分鐘	12分鐘	25分鐘	610 MB/分鐘
F640	30 25	IPB	48分鐘	1小時37分鐘	3小時14分鐘	78 MB/分鐘


## ● 超出4 GB的短片檔案

即使拍攝超出4 GB的短片，亦可以不間斷地連續拍攝。

拍攝短片時，短片達到4 GB檔案大小前約30秒，顯示於短片拍攝影像中的已拍攝時間或時間碼會開始閃爍。如您繼續拍攝短片而檔案大小超出4 GB，會自動建立新短片檔案，已拍攝時間或時間碼會停止閃爍。播放短片時，需要單獨播放每個短片檔案。短片檔案無法自動連續播放。短片播放結束後，選擇下一個要播放的短片。

## ● 短片拍攝時間限制

單個短片片段的最長記錄時間為29分鐘59秒鐘。短片拍攝時間達到29分鐘59秒鐘時，短片拍攝會自動停止。您可按下<START/STOP>按鈕再次開始拍攝短片。(開始記錄新短片檔案。)

 請勿以同一身體位置長時間握持相機。即使覺得相機不太熱，長時間接觸同一身體部位也可能造成皮膚紅腫、起水泡或低溫接觸灼傷。對於有血液循環問題或皮膚非常敏感的人士，或在非常熱的地方使用相機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 8

## 影像播放

本章介紹播放影像及短片的基本步驟。

### **使用其他裝置拍攝及儲存的影像**

本相機可能無法正確顯示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電腦編輯過的影像或檔案名稱已變更的影像。

## ▶ 影像播放

### 單張影像顯示



#### 1 播放影像。

- 按下 <▶> 按鈕。
- ▶ 出現最後拍攝或播放的影像。



#### 2 選擇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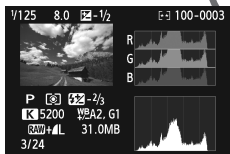
- 要從最後一張影像開始播放，請逆時針轉動 <◻> 轉盤。要從拍攝的第一張影像開始播放，請順時針轉動轉盤。
- 每次按下 <INFO.> 按鈕，顯示格式將會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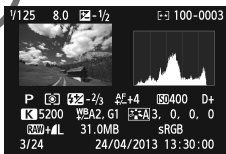
無資訊



顯示基本資訊



直方圖



拍攝資訊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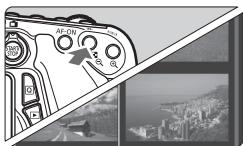
#### 3 結束影像播放。

- 按下 <▶> 按鈕以結束影像播放並返回拍攝準備就緒狀態。

## ▶ 快速搜尋影像

### ☒ 螢幕上顯示多張影像(索引顯示)

使用索引顯示在螢幕上顯示四張或九張影像以快速搜尋影像。



#### 1 切換至索引顯示。

- 影像播放時，按下<☒·Q>按鈕。
- ▶ 將出現4張影像索引顯示。所選影像會高光顯示在一個橙色框中。
- 再次按下<☒·Q>按鈕以切換至9張影像顯示。按下<Q>按鈕會依次切換至9張影像顯示、4張影像顯示及1張影像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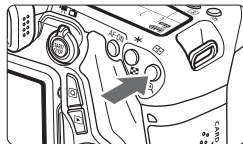


#### 2 選擇影像。

- 轉動<☉>轉盤以移動橙色框並選擇影像。亦可按下<▲▼><◀▶>鍵以選擇影像。
- 轉動<☀>轉盤會顯示下一個畫面或上一個畫面上的影像。
- 在索引顯示中按下<SET>，將所選影像作為單張影像顯示。

## 🔍/🔍 放大檢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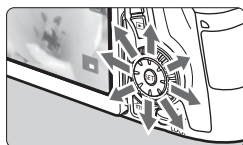
您可以在液晶螢幕上將拍攝的影像放大約1.5倍至10倍。



放大區域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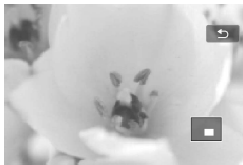
### 1 放大影像。

- 影像播放時按下<🔍>按鈕。
- ▶ 影像會放大。
- 如您按住<🔍>按鈕，影像會放大至最大放大倍率。
- 按下<🔍>🔍>按鈕以減少放大倍率。如您持續按下此按鈕，放大倍率會縮小至單張影像顯示。



### 2 捲動放大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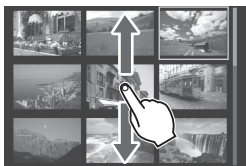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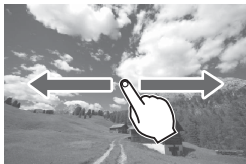
- 使用<🔍>以捲動放大顯示的影像。
- 如要結束放大顯示，請按下<▶>按鈕，單張影像顯示會重新出現。



## 👉 使用輕觸式螢幕播放

液晶螢幕是可使用手指輕觸進行各種播放操作的輕觸式感應面板。首先，按下<▶>按鈕以播放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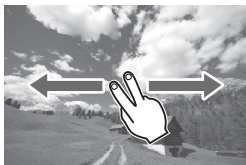
### 瀏覽影像



### 使用一隻手指輕掃螢幕。

- 在單張影像顯示中，使用**一隻手指**輕觸液晶螢幕。透過向左或向右輕掃手指可瀏覽下一張或上一張影像。向左輕掃以查看下一張(新)影像或向右輕掃以查看上一張(舊)影像。
- 在索引顯示中，同樣使用**一隻手指**輕觸液晶螢幕。透過上下輕掃手指可瀏覽至下一個或上一個畫面。向上輕掃以查看下一張(新)影像或向下輕掃以查看上一張(舊)影像。選擇影像時，橙色框會出現。再次輕點影像以將其顯示為單張影像。

### 跳轉影像(跳轉顯示)



### 使用兩隻手指輕掃螢幕。

使用兩隻手指輕觸液晶螢幕。向左或向右輕掃**兩隻手指**時，您可使用[▶2]設定頁下[用🔍進行影像跳轉]中設定的方法跳轉影像。

## 縮小影像(索引顯示)



### 合併兩隻手指。

輕觸螢幕時兩隻手指呈分開狀態，然後在螢幕上將手指合併。

- 每次合併手指，螢幕會從單張影像顯示變更為4張影像索引顯示及9張影像索引顯示。如分開手指，影像顯示會以相反順序變更。
- 選擇影像時，橙色框會出現。再次輕點影像以將其顯示為單張影像。

## 放大影像



### 分開兩隻手指。

輕觸螢幕時兩隻手指呈合併狀態，然後在螢幕上將手指分開。

- 隨著手指分開，影像會放大。
- 影像可最大放大至10倍。
- 您可拖曳手指捲動影像。
- 如要縮小影像，在螢幕上將兩隻手指合併。
- 輕點[↶]圖示將會返回單張影像顯示。



## 播放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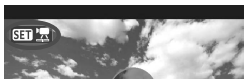


### 1 播放影像。

- 按下<▶>按鈕以顯示影像。

### 2 選擇短片。

- 轉動<◂>轉盤以選擇要播放的短片。
- 在單張影像顯示中，畫面左上角顯示的<SET 圖示>圖示表示短片。如短片為短片隨拍，<SET 圖示>將會顯示。
- 索引顯示時，縮圖左邊緣的穿孔表示短片。由於短片無法從索引顯示播放，請按下<SET>以切換至單張影像顯示。



### 3 單張影像顯示時，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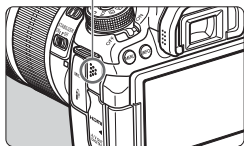
- ▶ 螢幕底部將出現短片播放面板。



### 4 播放短片。

- 選擇[▶](播放)，然後按下<SET>。
- ▶ 短片會開始播放。
- 您可按下<SET>以暫停短片播放。
- 即使在短片播放時，您亦可轉動<◂>轉盤以調校音量。
- 有關播放步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下一頁。

揚聲器



## 短片播放面板

操作	播放內容
▶ 播放	按下<Ⓢ>以切換播放及停止。
▶ 慢動作	按下<◀▶>鍵以調整慢動作的速度。慢動作速度會顯示在螢幕的右上角。
⏪ 首張	顯示短片首格。
◀ 上一張	每次按下<Ⓢ>會顯示上一格。持續按下<Ⓢ>將會回捲短片。
▶ 下一張	每次按下<Ⓢ>會逐格播放短片。持續按下<Ⓢ>將會快轉短片。
▶▶ 末張	顯示短片的尾格。
🎵 背景音樂*	播放短片時配以選定的背景音樂。
✂ 編輯	顯示編輯畫面。
	播放位置
mm' ss"	播放時間(設為[短片播放時間:記錄時間]時為分鐘:秒鐘)
hh:mm:ss.ff (DF) hh:mm:ss:ff (NDF)	時間碼(設為[短片播放時間:時間碼]時為小時:分鐘:秒鐘:格數)
🔊 音量	您可轉動<🔊>轉盤以調校內置揚聲器(第145頁)的音量。
MENU ↶	按下<MENU>按鈕返回至單張影像顯示。

\* 設定背景音樂後將不會播放短片的聲音。

## 刪除影像


您可逐張選定並刪除不需要的影像或整批刪除所有影像。受保護的影像將不會被刪除。

- 一旦影像被刪除，便無法修復。刪除影像前，請確保不再需要此影像。為防止重要影像被意外刪除，請加上保護。刪除RAW+JPEG影像會同時刪除RAW及JPEG影像。

### 刪除單張影像




1 播放要刪除的影像。

2 按下 <  > 按鈕。

- ▶ 螢幕底部將出現刪除選單。



3 刪除影像。

- 選擇[刪除]，然後按下 <  >。顯示的影像將被刪除。



# 9

## 檢視光碟使用說明書 / 將影像下載至電腦

本章介紹如何將相機使用說明書光碟安裝至電腦、將影像從相機下載至電腦，簡單介紹EOS 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光碟)中的軟件以及如何將軟件安裝至電腦。同時還會介紹軟件使用說明書光碟中PDF檔案的瀏覽方法。



相機使用說明書  
(Camera Instruction  
Manual)



EOS數碼解決方案  
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軟件)



軟件使用說明書  
(Software Instruction  
Manual)

## 檢視相機使用說明書光碟



相機使用說明書光碟包含以下電子版說明書(PDF)：

- **相機使用說明書**  
介紹包含基本內容在內的全部相機功能及操作步驟。
- **Wi-Fi功能使用說明書**  
介紹包含基本內容在內的全部Wi-Fi功能及操作步驟。
- **快速參考指南**  
間單的便攜式指南介紹相機的基本功能設定、拍攝及播放說明。

### 檢視光碟上的相機使用說明書

要檢視使用說明書(PDF檔案)，您的電腦必須安裝Adobe Reader 6.0或更高版本。Adobe Reader可從互聯網免費下載。安裝Adobe Reader後，按照以下步驟進行操作。

**1** 將「相機使用說明書(CAMERA INSTRUCTION MANUAL)」光碟插入電腦。

**2** 連按兩下光碟圖示。

- 對於Windows，連按兩下[(我的)電腦((My) Computer)]中的光碟圖示。對於Macintosh，連按兩下電腦桌上的光碟圖示。
- 因電腦的作業系統而異，顯示的圖示會不同。





START.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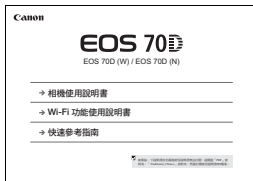
### 3 連按兩下START(開始)檔案。

- ▶ 步驟4所示的畫面會出現。
- 因電腦的作業系統而異，顯示的圖示會不同。

### 4 選擇語言。



### 5 按一下要檢視的說明書。



- ▶ 相應語言的使用說明書會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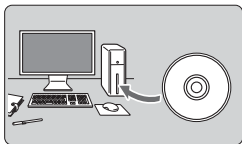


- 您可將PDF檔案儲存至電腦。
- 所有使用說明書(PDF檔案)都有頁碼連結，以便快速找尋所需頁。按一下目錄或索引中的頁碼，該頁便會出現。
- 要了解如何使用Adobe Reader的資訊，請參閱Adobe Reader的說明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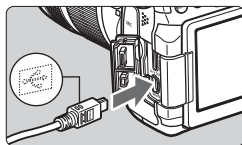
# 將影像下載至電腦

您可使用隨附的軟件將相機中的影像下載至電腦。有兩種下載方式可供選擇。

##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下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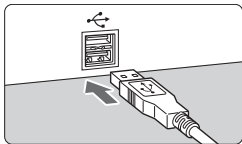


### 1 安裝軟件(第156頁)。



### 2 使用隨附的介面連接線連接相機至電腦。

- 請使用相機隨附的介面連接線。
- 將連接線插頭的 <↔> 圖示朝向相機正面，連接至相機的<DIGITAL>端子。
- 將連接線插頭連接至電腦的USB端子。



### 3 使用EOS Utility傳輸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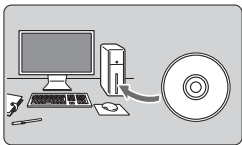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第157頁)。

❗ 如將[**3** : Wi-Fi]設為[**啟動**]，將無法下載影像至電腦。請將其設為[**關閉**]，然後連接介面連接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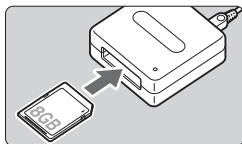


## 使用讀卡器下載影像

您可使用讀卡器下載影像/短片至電腦。



### 1 安裝軟件(第156頁)。



### 2 將記憶卡插入讀卡器。

### 3 使用佳能軟件下載影像。

- ▶ 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 ▶ 使用ImageBrowser EX。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第157頁)。



將影像從相機下載至電腦時，使用讀卡器，毋須使用佳能軟件便可以將記憶卡上的DCIM資料夾複製至電腦。

## 軟件概覽



**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此光碟包含用於EOS數碼相機的各種軟件。

### EOS Utility

相機連接至電腦後，您可以使用EOS Utility將相機拍攝的靜止影像及短片傳輸至電腦。相機連接至電腦後，您亦可使用此軟件設定各種相機設定並進行遙控拍攝。另外，您可複製背景音樂曲目至記憶卡，如EOS範例音樂\*。

\* 在相機上播放短片隨拍相簿或幻燈片時，可以使用背景音樂。

###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建議以拍攝RAW影像為主的使用者使用此軟件。您可快速檢視、編輯、處理及打印RAW影像。您亦可在保留原本影像的同時編輯JPEG影像。

### ImageBrowser EX

建議以拍攝JPEG影像為主的使用者使用此軟件。您可輕鬆檢視並播放靜止影像、短片及短片隨拍相簿，並可打印JPEG影像。亦可從互聯網下載附加功能，如EOS Video Snapshot Task。

⚠ 請注意，之前型號相機隨附的軟件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不支援使用本相機(不兼容)拍攝的靜止影像及短片檔案。請使用本相機隨附的ImageBrowser EX。

## Picture Style Editor

此軟件可讓您編輯相片風格並建立及儲存原創相片風格檔案。此軟件適用於有豐富影像處理經驗的進階使用者。

# 安裝軟件

- 安裝軟件前，請勿將相機連接至電腦，否則軟件將無法正確安裝。
- 即使電腦中已安裝ImageBrowser EX，亦請安裝本相機隨附光碟中包含的ImageBrowser EX。因為這是具有優化相機功能的最新版本。您亦可使用自動更新功能以加入最新功能。
- 即使對於ImageBrowser EX以外的軟件，如已安裝之前的版本，亦請按照以下步驟安裝相機隨附的軟件，以更新軟件。(新版本會覆寫之前的版本。)

## 1 插入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

- 對於Macintosh，連接兩下以開啟電腦桌面上的光碟圖示，然後連接兩下[Canon EOS Digital Installer]。
- 出現選擇您的居住地或語言的畫面時，請按照螢幕上的說明操作。

## 2 按一下[簡易安裝(Easy Installation)]，然後按照螢幕上的說明進行安裝。

- 對於Macintosh，請按一下[安裝(Install)]。
- 如在安裝期間顯示「Microsoft Silverlight」安裝畫面，請安裝「Microsoft Silverlight」。

## 3 按一下[重新啟動(Restart)]，然後在電腦重新啟動後取出光碟。

- 電腦重新啟動後，安裝即完成。

# 軟件使用說明書(Software Instruction Manual)



包含軟件使用說明書。

## 複製及檢視軟件PDF格式使用說明書

- 1 插入[軟件使用說明書(Software INSTRUCTION MANUAL)]光碟至電腦。
- 2 連按兩下光碟圖示。
  - 對於Windows，圖示顯示於[(我的)電腦((My) Computer)]中。
  - 對於Macintosh，圖示顯示在桌面上。
- 3 複製[繁體中文]資料夾至電腦。
  - 具有以下名稱的PDF格式使用說明書會複製。

	Windows	Macintosh
EOS Utility	EUx.xW_E_xx	EUx.xM_E_xx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DPPx.xW_E_xx	DPPx.xM_E_xx
ImageBrowser EX	IBXx.x_E_xx	
Picture Style Editor	PSEx.xW_E_xx	PSEx.xM_E_xx

- 4 連按兩下複製的PDF檔案。
  - 您的電腦必須安裝Adobe Reader(建議使用最新版本)。
  - Adobe Reader可從互聯網免費下載。

## 商標

- Adobe是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的商標。
- Microsoft、Windows是微軟公司(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Macintosh、Mac OS是Apple Inc.在美國及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商標。
- SDXC圖示是SD-3C, LLC.的商標。
- HDMI、HDMI圖示及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是HDMI Licensing LLC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所有其他商標均屬其各自擁有者所有。

## 關於MPEG-4授權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AT&T patents for the MPEG-4 standard and may be used for en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and/or de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that was encoded only (1) for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purpose or (2) by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under the AT&T patents to provide MPEG-4 compliant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for MPEG-4 standard."

\* 按照要求注意事項顯示為英文。

## 建議使用原裝佳能配件

本產品配合原裝佳能配件可達最佳效果。

佳能對非原裝佳能配件的故障，如電池洩漏與/或電池爆炸，而導致本產品的損壞與/或意外(如，火災等)不承擔任何責任。請注意，由於非原裝佳能配件的故障導致本產品的損壞不在本產品的保修範圍內，但您可要求付費維修。

-  電池LP-E6是佳能產品的專用電池。將其應用於不兼容的電池充電器或產品可能導致故障或意外，對此佳能公司並不承擔任何責任。

## 安全警告

請執行這些安全事項並正確使用器材，以免造成身體受傷、死亡及財物損毀。

### 避免嚴重身體受傷或死亡

- 請執行以下安全事項，以免造成火災、過熱、化學品洩漏及爆炸事故：
  - 請勿使用非本說明書指定的任何電池、電源及配件。請勿使用任何自製電池或改裝電池。
  - 請勿使電池或備用電池短路、拆解或改裝電池。請勿將電池或備用電池加熱或焊接。
  - 請勿將電池或備用電池置於火或水中。請勿使電池或備用電池受到撞擊。
  - 請勿將電池或備用電池正負極(+、-)對調。請勿混用新舊電池或不同型號電池。
  - 請勿在合適的環境溫度範圍0°C – 40°C (32°F – 104°F)以外為電池充電。充電時間不能過長。
  - 請勿將任何其他金屬物件插入相機的電子接點、配件、連接線等。
- 請將備用電池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如兒童誤吞電池，請立刻尋求醫生協助。(電池中的化學物質可能會造成腸胃損傷。)
- 丟棄電池或備用電池時，請用膠帶使電池電子接點絕緣，以免其與其他金屬物件或電池接觸，以免引起火災或爆炸。
- 電池充電過程中，如出現過熱、冒煙、發出異味，請立即從電源插座上拔除電池充電器停止充電，以免發生火災。
- 如電池或備用電池發生洩漏、顏色變化、變形、冒煙或發出異味，請立即將其取出。處理過程中注意避免灼傷。
- 請勿讓電池的洩漏液接觸到眼睛、皮膚或衣物。這些物質可能會導致失明或皮膚受傷。如電池洩漏的化學物質接觸到眼睛、皮膚或衣物，請用大量清水沖洗受影響的地方，而不要擦洗，請立即尋求醫生的協助。
- 電池充電時，請將器材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電源線可能導致兒童意外窒息或觸電。
- 請勿將任何連接線置於熱源附近，否則連接線可能受熱變形或令絕緣層熔化，並引起火災或觸電。
- 請勿以同一身體位置長時間握持相機。即使覺得相機不太熱，長時間接觸同一身體部位也可能造成皮膚紅腫、起水泡或低溫接觸灼傷。對於有血液循環問題或皮膚非常敏感的人士，或在非常熱的地方使用相機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 請勿使用閃光燈拍攝正在駕駛汽車的司機，否則可能引起意外。
-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請勿靠近人的眼睛，否則可能損害其視力。使用閃光燈拍攝嬰兒時，請保持至少1米/3.3呎以上的距離。

- 
- 相機或配件不使用而存放時，請取出電池並拔除電源插頭。這樣可避免觸電、發熱或引起火災。
  - 請在遠離易燃氣體的地方使用器材，以防爆炸或起火。
  - 如本器材摔落造成外殼破裂並暴露出內部零件，請勿觸摸內部零件以免觸電。
  - 請勿自行拆開或改裝本器材。內部的高壓零件可能導致觸電。
  - 請勿透過相機或鏡頭觀看太陽或極亮的光源，否則可能損害視力。
  - 請將相機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頸帶可能導致兒童意外窒息。
  - 請勿將本器材存放在多塵或潮濕的地方，以免引起火災或觸電。
  - 在飛機上或醫院內使用本相機前，請先確認是否允許。相機發出的電磁波可能會干擾飛機的儀錶或醫院的醫療器材。
  - 為避免火災或觸電事故，請遵守以下安全事項：
    - 務必將電源插頭完全插入。
    - 請勿用濕手接觸電源插頭。
    - 拔除插頭時，請握住電源插頭並拔除，請勿硬拉電源線。
    - 請勿割刻、切斷、過度屈曲電源線或將重物壓在電源線上。請勿將電源線屈曲或打結。
    - 請勿在一個電源插座上連接過多電源插頭。
    - 請勿使用絕緣層已破損的電源線。
  - 請不定期地拔除電源插頭，並用乾布擦去電源插座周圍的灰塵。如電源插座周圍多塵、潮濕、油膩，則電源插座上的灰塵會變潮濕，容易引起短路導致火災。
-



## 避免身體受傷或設備損毀

- 請勿在炎熱天氣下將相機置於車廂內或置於熱源附近。相機可能會因此變熱，並灼傷皮膚。
- 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後，請勿攜帶其移動，否則可能造成身體受傷。亦請確認三腳架能夠穩固地支撐相機及鏡頭。
- 請勿在沒有蓋上鏡頭蓋時將鏡頭或裝有鏡頭的相機置於太陽下，否則鏡頭可能匯聚光線並造成火災。
- 請勿用布覆蓋或包裹充電中的器材，否則可能會因為散熱不佳引起外殼變形或造成火災。
- 如相機掉落水中，或有水或金屬異物進入相機內部，請立即取出電池及備用電池，以免引起火災或觸電。
- 請勿在高溫環境中使用或存放電池或備用電池，這樣容易造成電池洩漏或縮短電池壽命，電池或備用電池溫度可能升高並灼傷皮膚。
- 請勿使用油漆稀釋劑、苯或其他有機溶劑清潔本器材，否則可能引發火災或損害健康。

**如本產品無法正常操作或需要維修，請聯絡經銷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連接或使用家用電源插座時，請只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 ACK-E6(額定輸入：100-240 V交流電50/60 Hz，額定輸出：8.0 V直流電)。使用任何其他裝置會引起火災、過熱或電擊。

### 重要的安全使用說明

1. **保存這些說明**—本說明書包含有關電池充電器 LC-E6E 的重要安全事項及操作說明。
2. 使用充電器前，請閱讀在 (1) 充電器、(2) 電池及 (3) 使用電池的產品上的所有使用說明及警告符號。
3. **警告**—為減少身體受傷的危險，請只為電池 LP-E6 充電。其他類型的電池可能會引起爆炸，造成人身傷害及其他損毀。
4. 請勿將充電器暴露於雨或雪中。
5. 使用非佳能建議或出售的配件時可能會引起火災、電擊或人身傷害。
6. 為降低損壞電線插頭及電線的危險，中斷充電器時請拔除插頭而非拉扯電線。
7. 確保電線安全放置，避免使其受到踩踏、將人絆倒或受到損壞或重壓。
8. 請勿使用已損壞的電線或電線插頭操作充電器—請立即將其更換。
9. 請勿操作受到風雨侵蝕、掉落或以其他方式遭到破壞的充電器。請將其送至合格的維修人員處維修。
10. 請勿拆開充電器，需要維修時送至合格的維修人員處維修。錯誤地重裝可能導致電擊或火災。
11. 為降低電擊的危險，在嘗試任何維護或清潔前請將充電器從插座拔除。

### 維護說明

除本說明書說明外，內部並無其他可供用戶使用的部件。有關提供的服務，請諮

### 警告

使用錯誤類型的電池進行更換會有爆炸的危險。處理使用過的電池時請遵守當地的法規。



所有資料根據佳能標準測試方法測定，如有任何印刷錯誤或翻譯上的誤差，望廣大使用者諒解。產品設計與規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相機規格及設計外型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本使用說明書使用的螢幕及用語與實際相比，可能會有微小變化和差異。

本使用說明書內提及的鏡頭及配件乃 2013 年 4 月之前推出的型號。有關這個日期之後推出的任何鏡頭及配件的相機兼容性的資訊，請聯絡佳能客戶服務中心。